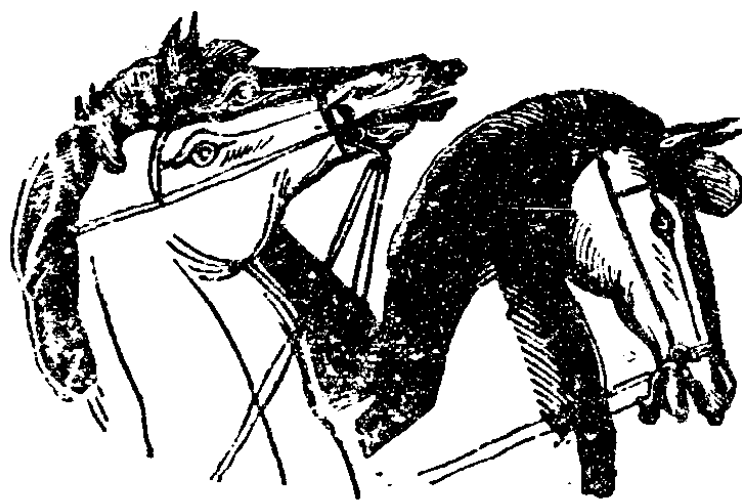


# 騶馬集

騶馬

騶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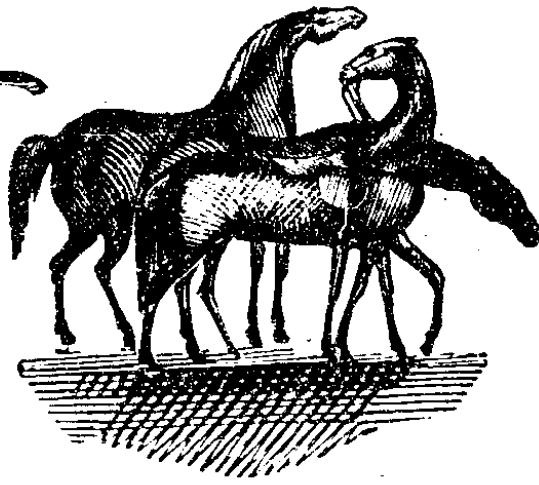
短篇小說集

道未深

久指正

集驂駟

驢馬



馬驂

敬啟

34.6.11

傑作

骨頭

名片

玫君低頭笑子

陳鬍子想了半夜

因為老師不在的原故

1448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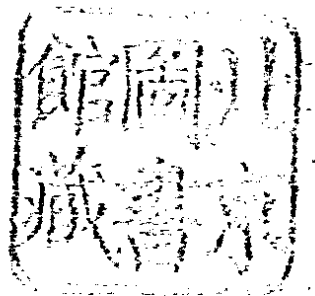
## 傑作

作家吳未名拐進崎嶇的小巷，立時便失掉了光明。十一月天的陰霾，加上這深濃的夜色，在他悽惻的心上，不免像感到幾分悸驚似的，時時不由得遲疑地回頭細瞅一瞅。高牆上滑下來的夜風，像冰刀，從衣領一直透進脊骨去，禁不住一個冷戰，步子錯亂一下。各家傾出的污水，在街心凸凹的碎石上結了硬冰。他鞋底後跟上的鐵釘，踏在上面，異常響亮：橐！橐！橐！橐！尤其當突然碰上一塊凸起的石塊時，更像石匠猛力打下鑿石的錘頭似的，也許爆起了火花。他真感到鞋釘就是踏在自己的心上，響得討厭尤其可恨。

「友情的照耀？哼！」

當他舉手拍着院門時，這樣叨念了一聲。不是嘆呼，而明明是咒恨。真的，此時，他確然是需要友情的溫暖，老孫，老王，老趙，他們都應該慷慨地伸出手拉他一把才對。但是，他們沒有，他們還依如往昔地對他只是嬉笑一頓完事。

慶爲他開了門，同時抱怨地擲數語：



「這會才回來，下一點過了！孩子直哭，爐火也滅了！」

「噫！噫！」

他勉強隨着「噫」聲帶出一點快意與歉意，再想不起什麼話該對妻說。

小東西哭得很響亮，像給蠟子熏了似的。

妻回去一直又進裏屋去看小東西了，也沒再問他一句什麼。

而他覺得妻太可感謝了：從二年前辭了老媽子，一年前又添了孩子，她一直自己忙着家務，洗衣做飯，可着實折磨了她；雖然他也常常幫些忙。就算她有時對他使使小性子，說兩句乍然聽來似乎難堪的話，但細細品味，那還不正是真摯的愛嗎！她分明是要激勵他，讓他振作些。就說方才吧，她開門時的話，聽着好像抱怨，實際却正是發自至愛啊！不是嗎，他正午出門時，把妻的那件紅毛衣脫下了，就是怕被友人們發現，又要藉題打趣，再無止無休地提起他同妻戀愛的那一件一件。今天找他們不比往常，專專爲了談天；今天是要向他們真實的借錢。預計着最好一百五，頂少也要一百塊，因爲大衣要贖，米，麵，煤，孩子的奶粉，好些東西都要買。不是嗎，這樣冷的天氣，這樣晚了才回來，只穿了一件舊駝絨袍子，妻想着，哪能不心疼，不焦急？此刻之前，妻一定是一面看着孩子，一面凝眼照住錶針一秒秒走動，同時，仰耳靜聽外面的叩門聲，正像他有時等她回來似的；焦急着，甚至埋怨着，真想着等到回來，打罵一頓才出氣呢。但是，溯本求源，還不正是恩愛！

他坐在外間的舊籐椅上，起初，懶洋洋的。想着，想着，他就高興起來，被友情的冷漠冰涼了的心，一時重感了愛的炙熱！

他把桌上一隻烟屁股拿起放進嘴裏，點着，好半天才狠狠地吸一口，再仰臉慢慢地用力向上噴着烟。烟圈在昏暗的燈光中飛騰迴旋着，像迷霧，像暗雲。一時他又沉淪于詩清夢境了。他輕聲念起從那裏看見的「花山院」的御製詩句，樣子確有些揚眉吐氣；隨手拿起筆，在一張稿紙上龍飛鳳舞地寫下這樣兩句：

在未辨長夜的起訖之間，  
夢裏已見過幾世的事了。

吳未名錄 十一、廿六

貼在牆上，貼在前幾天寫了貼的那張杜甫的「茅屋爲秋風所破歌」旁邊。反復吟味着，臉泛着微笑。他覺得夢是人生最快樂的事，而且也並非如一般人所說的那樣不能把握，因爲他記得聽誰說過，「拉瑪爾下」說過：「彌爾敦」的「失樂園」，就是清教徒睡在「聖書」上面的時候所作的夢。他的心思也是常常被許多偉大榮華的夢所縈繞着，當然他也將產生像「失樂園」那樣的巨著，只差的就是時間問題。

接着，他又向着牆，念起「茅屋爲秋風所破歌」來：

安得廣廈千萬間，  
大庇天下寒士俱歡顏。  
風雨不動安如山。  
嗚呼！何時眼前突兀見此屋，  
吾廬獨破受凍死亦足！

吳未名錄杜甫詩 十一月十五日

他感到杜甫之所以爲杜甫，還不是由於這些！他仰臉看看屋頂，還不似杜甫滴漏的茅屋？孩子在裏屋雖然也直哭，可是蓋的仍是絲棉被，雖然舊些，還不似杜甫的「布衾多年冷似鐵，嬌兒惡臥踏裏裂」。所以，他覺得爲了自己文學上的成就，此刻的生活情況也許還嫌太好；像杜甫那樣才真可羨慕。「文窮而後工」，真是有的！「藝術是苦悶的象徵」，真是有的！「文章憎命達」，真是有的！

想想，想着，他又看見自己生命的花朵，芳香且燦爛！過完了，寒透了，需要買；身上只一件舊袍子，大衣需要贖；白天借錢遭到的難堪；不久就要到年節，拖欠的房租還必須清算……一切一切。

的一時全沉下遺忘的海底了。

這一層，他更想到自己未來，也許就在不久的未來，完成一部像「失樂園」，像「浮士德」，像桌上擺的那些買來還不會看過的巨著一樣偉大的作品，發表時將用什麼署名呢？壓根說，他對自己的名字，早已費過不少心血，推敲過千萬次了。原來的學名「吳廷瓚」，字「星魁」，那多末十足的傳統腐朽味！好在他對於那張寫學名的大學畢業證書，從憧憬着自己要作個文學家的時候起，就不會重視它。可是他曾經多少次翻遍了「辭源」，「辭海」，「康熙字典」，還有不少譯書，總沒有找到兩個字甚至一個字，又響亮又深邃又偉大的字，作為自己的名字；所以，到如今，還只是用「未名」。他以為：與其無好字作名，勿甯未名。每次朋友們呼他的舊名，他總是立時認真地提出抗議，以為簡直等于侮辱了他。他也曾找到過幾個比較滿意的字，但那又都是被古人採用過的了，那也就當然不能再用。因為他覺得：自己將來寫出的作品，最低也是前無古人的，是中國文壇上一個最芳都最碩麗的花絮，中國文學史上最燦爛最凸出的一頁。如今出版的作品，那還稱得起作品？哼，他們都也自稱作家，他們配！朋友們，連妻也會說過，要他寫幾篇向各雜誌上投投稿試試。他聽着，真覺得他們輕視了他，他憤慨，他們不該得他的偉大。雖然自己從來還不曾發表過甚至寫過一篇作品，那他是自己不高興寫，不屑于寫，可並不是寫不出。再者，他更覺得，假如一個名作家寫了稿，各處亂投亂遞，那真是自減身份。不是嗎，當編輯的能有幾個真識貨色？不用說作品被編輯愚昧地投進紙窠裏，就是原



稿退回，那也豈不丟臉？就算還可以寫封信對編者教訓一頓甚至可以寫得憤慨些，但那又豈非自尋氣惱？錫祺恭恭敬敬地來信約稿，那才算是名作家。因之，他想着：假如一輩子沒有那樣恭敬的信來，他甚至可以一輩子不寫稿；他深信古今中外有過許多沒有作品的最偉大的作家，與其善價求沽，勿庸報償諒諸！

那塊煙屁股燙手了，他丟掉，又拿一塊來點着。仰臉瞧着烟霧，坐一會，又起來，繞着圈子溜一會。看看牆上貼的那些名句，簡直興奮極了。

「你在外面聽說過嗎，芻又大漲了？」

立刻他像從好夢中驚醒似的，假如不是妻，那他一定會感到討厭又可恨。他看見妻從裏屋悄聲悄悄地出來，說話聲音很小，可是分明很用力，表情也很嚴肅。

「嗯！嗯！」

他又只是由「嗯」聲帶出一些笑意與歉意。不過，這時却能被妻分明地看清楚了。

妻像知道他不曾借到錢回來，對那事沒有提一句，不使他再氣憤地沮習一遍那般難堪，妻真可感激！他覺得這時緊緊地抱住妻吻她一領才對。

妻看了看已經滅絕的爐火，露着不快又似懇求地說：

「我看你總該託人找個事作了！」

「噫！噫！」

這回他可是沒帶笑，並且滿臉感惡與難堪。這年頭，託人找事？那，那談何容易？他不是已經找事好幾年了嗎？怎的，妻此刻又好似不了解他了？

他又繞個圈子，把烟屁股一下子投到痰盂裏。吃——火滅了，又冒出最後一股烟。他心裏念着這被熄的生命之火。背向着妻，他又去看那牆上的詩句。

妻像是氣怒又像是沒精打采地，一歪身坐到爐邊的矮椅上。似乎告訴他，又似乎自言自語：

「麵又漲，奶粉也漲，虧他姥姥匯來五十塊錢！」

五十塊錢？孩子姥姥匯來的？在他心裏打了一個轉彎，他立刻回轉身來，對着妻，似乎未由己意地，臉上泛笑出來。

妻低下頭，似告訴他，又似自言自語：

「半磅奶粉，五塊五，比上半月整整貴兩塊！」

「還是那百鴿牌的嗎？別的質料可不好，製造也欠佳！」

他趨近妻一步，身子瀟微後下傾着。

但妻對他也用着方才他對妻用的回答：

「噫！噫！」

「……買了嗎？」

妻沒說什麼，只是搖搖頭。

「要買可得快買！看樣子一定還要漲！」

他的話仍像沒引起妻的注意。沈默了一刻，妻打個呵欠，看看表，自己又進裏屋去。他雖然沒有一絲睏意，可是她走了，他就覺得冷清起來，他也隨妻進了裏屋。

孩子身子動了動，頭搖了搖，還抽捲了兩聲，就又安祥地睡了。

「嘿，嘿，嘿！這小東西！這小東西！」

他滿臉喜笑，向着正解衣紐的妻。

妻仍然沒言語，一直忙着解衣紐。

沒精打彩，他把目光移到別處去。

一筒剛啓蓋的奶粉，靜靜地站在桌上。筒上的磁漆，耀目的放光亮。

他走過去，想評察那奶粉一回。沒想到在奶粉發票下面發現一封信。信封中行寫着「吳未名先生台啓」，左下角印着「晨星文藝月刊社」。忙忙看了，原來正是約稿。立時滿懷興狂的，他差點兒跳起來。

「這信什麼時候收到的？」

「下午。」

妻淡淡地說着，又自去整理被褥。

「真是，你怎麼不早告訴我呢？」

「早晚又有什麼關係？」

「沒關係？你看！你看！約稿！特約！」

他興奮得把信紙幾乎舉到妻的眼上。

「我早看過了。那樣狗屁雜誌，配向你這樣大作家約稿嗎？」

他懂得妻的意思。因為他過去是幾曾諷罵過「晨星月刊」的：不用說內容，狗屁不是，就憑取的這個刊名，也太不高超，晨星還有多麼大光明！

不過，此刻，他望着來信，觀點已經全變了。他想：不稱廷瓚，而稱未名先生，顯然對自己是無限欽敬！再說……久仰……巨著……增色……敦請……復興文壇……矚望……稱幸……都是如何尊重的詞意呵！大概除非對他這樣寫的，對別人決不至如此！就說信末那個「晨星編輯部」的印戳，也印得異常恭正，不知編者寫信時已具如何的尊敬，並在印戳下面，還添有「敬上」二字。

「可是，你還須明白，只要作家寫的文章好，雜誌不也就好起來？那末，微明的晨星，不也就變作天體間最光亮的星星？」

「唔！」

妻僅僅從鼻孔裏迫促地壓出這末一口氣，同時，斜睨了他一眼，坐到牀上，準備脫鞋了。焦急地，他拉妻一把，指着信紙上的字，催恐妻看時不會注意過。

「中篇愛情小說，四五萬字，你看，稿費至少——」

「多少？」

聽說稿費，妻住了手，向信紙上看着，以為已經寫在上面，而自己看時，未曾注意到。

「我記的清楚，它的徵稿規約上寫着：每千字五元至十元，特約稿件，報酬從豐！」

「是嗎？」

妻站起來了。

「那還有錯？我特別注意過多少次了！」

「那末，你準備寫多少字？」

「五萬，」他想一想。「五萬還許多！」

「五萬——」

妻把信接了過去。

「五萬呀，五萬還許多呢！唔！」他屈指計算着：「不用說再多啦，按十元算，五萬字，五百元！」

就算按五元，五五還二百五十元啦！」

妻在心裏也計算了一下：不錯，一點不錯。可是她又想起一件事來：

「未名！」這時她又開始叫他的名字了。「你不是早就說過，愛情小說，已該是埋進時代廢墟裏的東西嗎？你怎好開宗明義地，就寫那個呢！」

「是，是，不錯。可是你還要知道，那也得着是出自誰手！嘻嘻！大作家——」一刻遐想。「世界聞名的大作家高爾基，大概是高爾基吧，他也說過：戀愛至今仍不失為文藝的最好體裁，只看主題如何。換言之，我們可以說：只看作家的手法如何。韻卿，」他又叫妻的名字了，叫得很溫馨。「是吧？你看，我就要用給你寫情書的筆調，不，該說是筆觸。嘻嘻嘻嘻！」

他興奮地笑着，一手放在妻的肩上。

嬌軟地，妻像被一種力量引吸似地，向他偎近來。

他們一齊想起熱戀的過去，也一齊憶懷着二百五十元以至五百元鈔票的獲得。

頭大衣，清房租，買麵，叫煤，一切一切，自然全不用愁。他心中驕傲着：哪怕他房租催得緊，反正沒有五百，也沒有二百五十塊！那怕麵粉暴漲，反正漲不到二百五十塊，更漲不到五百！有了錢就會什麼也不怕，永遠是喜歡，那他還可以向那些沒有友情的朋友們，揚眉吐氣地諷說幾句：吉人自有天相！財神前來叩門！嘻嘻！

望清也在含笑凝視的妻，似乎看透了她的心思。

「孩子的奶粉，我們可以多買幾筒，再漲錢也不怕。韻卿，你也該添件袍子，添雙鞋！」

「我用不着，該買毛線給孩子織身毛衣。我大姐的孩子，已經穿上了。那天我在同學家看見個新式樣，那我就給他織件那樣的。再給他買個絨帽，跟北屋裏劉太太小二子戴的一樣的！」

「是，是，該買那樣的！我們寶寶若戴上那帽子，可比劉家小二子好看多了！」

「你，你，」妻拉他一把，向北屋一指，湊近他耳朵些，縮着喉嚨帶笑說：「稍整點！」

這時，愛，和諧地流傳在他們中間，心中的歡欣都在沸騰澎湃，幾乎是又回到了蜜月的日子。雖然爐火熄了，但未覺一分寒冷。

「韻卿，你就把我們那些通信找出來吧！我想簡直就把我倆的愛史，從第一封信起，一直到今天止，赤裸裸地寫出，那必然就是一篇最純真，最熱烈，最縈迴，最偉大，最典型的愛情傑作，顯名就用「愛之碩果」，你看如何？」

「那怎末好意思呢？」

妻臉上的嬌媚欲流欲滴。

「那有什麼，也是趁機完整我們生命史最榮華的一章——魯迅先生與景宋女士的「兩地書」，以至歌德的「少年維持之煩惱」，還不都是真實的愛之映照？」

妻找出那末厚厚的兩包粉箋麗頁的信，他又找出兩本日記，還有二疊照片。他翻弄看，向妻說，笑咪咪地：

「韻，你可得幫我回憶呀，我們務必擴大那些最美麗最詩意的情節！」

妻點頭微笑。

「我想既不用書信體，也不用日記體，簡直就以第一人稱，就以你的口吻寫出吧，既真摯，又流暢！」

「那，那豈不是拿我去出醜嗎？不行，不行！」

妻說着，可是帶了笑，顯然不是決意反對。

他拉住妻的手，溫和又認真地說：

「說什麼出醜？我們是爲了藝術的完成！藝術家不是應該不惜爲藝術而犧牲一切嗎？何況我們還並非真犧牲了什麼呢！」

妻沒有再言說，一直總是笑。

「我還要發表時署你的名呢！他既然恭恭敬敬約我的稿，反正我的聲名是已經在文壇上立住了。

這篇大作品寫成，署上你的名，一次你也就成了名，那我們兩人豈不是一對——」

他突然興奮地抱住妻，妻也緊抱住他，互相歡狂地吻了好久。



「這一期大概下月十五號前後就出版，我們得快趕，預定一星期內完成。那我一面起稿，你可得一面幫我謄清！」

「沒呀，二年多我不會摸摸筆了，還怎麼能謄稿？」

「這不一樣！以後我的寫作生涯開始了，需你幫忙我的時候多啦！我記得外國有些大作家，大概托爾斯泰他們的，他們的成功，太太的力量，總要佔十之三四。據說：他們的名作，都經過五六次以上的刪改。每次都是太太爲他們謄清！嘻嘻，我們——」

「那我可只這一次！以後不是這麼急用，我可不冉謄寫！真的，我從念書時就討厭寫字！」

「好，好，先寫這一次吧，以後再說！」

興奮地，他站起又坐下，坐下又站起。望着睡倒的孩子，簡直就像望見一個睡中的安琪兒。俯下身子，他吻着孩子的頰，額，耳，唇。忽然孩子被吻醒了，蹙起眉頭，高聲哭起來。他忙忙一手拍撫着孩子，一面異常柔和地念着：

「寶寶醒了，寶寶要找媽媽！」

假如是在別的時候，妻一定會怒目切齒地抱怨一大陣。但這時候沒有，她假撫了孩子，也柔和地

念着：

「寶寶醒了嗎？寶寶找媽媽呀？媽來啦，爸爸也在這兒啦！寶寶是爸爸媽媽的好孩子，寶寶撒尿

「給貓兒吃！」

她抱起孩子來，雙手托了孩子的腿。孩子眼睛還沒睜開，眉頭緊蹙着，頭搖着，焦急地直蹬腿，直挺身子，極不快地抽搐着，小手掙扎着去揉鼻子。

他摸着孩子的小手，喜笑着，更溫和地說：

「寶寶不撒尿，不撒尿，撒到墊褥上有媽媽給洗！」

同時，他心中還念着：

「這愛之碩果——愛之碩果！」

他更很有把握地想着：這孩子將來一定不是平凡孩子——他幾乎像荷馬史詩中英雄「海克托」一般的，期望着將來人家也會那樣讚揚他的孩子：「比他爸爸更強！」但他沒讀過荷馬的史詩，所以沒有引來學說。

妻勸促他睡覺，因為明天就開始寫作了，親自張羅着爲他鋪陳被褥。他像有些不慣似的，忙搶着自己去弄。

「你去看孩子，我自己來弄，自己來弄！」

鏗，鏗，鏗，鏗！鐘打了四點。

燈熄過好久了。翻來轉去，他不知睡意全到了那裏去。妻也一直轉翻身，同樣也是睡不着。

「毛線一磅，我問過好幾家了，都要二十七八塊。」

「那末，孩子的毛衣，得用多少？」

「半磅總不夠。我想明天先買半磅，有時間就織一點；等稿費領下來，再買上點織完。不知稿費多會能發？」

「我記得清，我注意過它的徵稿規約好些回了，說是：『稿刊後發出』，這是特約稿，當然還要早些。」

「十五號，就算十六號發出吧，十六號離現在——」她從被裏伸出手來，屈指算着：「明天二十七，這月沒有三十一號，到下月十六號，整整二十天，我們吃不了一袋麵。我想先買半袋，再買幾片米，煤也少買。明天我想買毛線時，連絨帽也給孩子買來。」

「那何必一定吃麵呢？這兩年，我覺着小米麵更好吃。我們這二十天，先吃窩頭。等領來稿費，我想第一頓就去吃羊肉鍋子！」

他的唾液，同時嚥下了一口。

「不是，我想明天叫大姐家的老媽子來，讓她給抱抱孩子，不然，我陪稿，孩子不哭嗎？老媽子來了，我們怎好吃窩頭？」

他恍然如有所悟的，覺得妻的思想真周密，妻太可愛了。

「那當然，當然！」他說。

他們又計讓了許多事。好久之後，他們也許是在昏迷中作夢，也許還在閉着眼冥想：

她手中的筆，稿紙上爬動着，雖然很艱苦，手指起初是麻僵，後來是酸疼，可是她忍耐着，鼓足精神寫下去。同時，還對蹙眉搔額的他，直說些鼓勵的話。惟恐他萬一懈止，或者萬一趕不及人家發稿。……她更興奮地，或者說驕傲地，抱了孩子到同學家裏去，到大姐家裏去，孩子是戴了絨帽，穿了杏黃色又綴着幾行醬紫色的花的毛線衣。他也伴了她到市場走走，孩子由他拖着，她的高跟鞋子又塗了油。他們走在百貨店的玻璃窗外，鬨氣地評賞着那些東西的樣式與顏色。店員出來向他們露一臉慫恿，他們便隨他傲然地走進店裏去。……

他看見果然「愛之碩果」的標題，是用了特號字印出。五百元由雜誌社派人送來，附的信更恭敬了，「敬上」又換爲「拜上」。市場的書攤，都圍滿了青年男女，像爭着買電影票似地買「晨星」。他想：當年「少年維持之煩惱」出版時，讀者們如瘋似狂，大概也就是這樣。他同妻吃了羊肉鍋子，到市場買了許多妻心愛的東西，妻笑得那末嬌柔。回家來房東笑着遞給他許多信，那都是些不會相識的青年寫來的，內面不但欽仰地寫着各自讀過「愛之碩果」的感想，更虔摯地請求他的第二部傑作從速完成。輕易不見面的朋友們，也都來拜望。他手中拿着雪茄，幽幽擺擺地對他們說話，像他們以前對他說話時的放慢一樣。……

從「愛之碩果」發出去，日子就像老牛的步伐，走在作家吳未名同妻的心裡。

「十六號」像具着最大的吸力似的，他們期待着，是期待着一個最溫馨的幸運。

太陽總像被釘在天上不動。有時他們實在不耐煩了，還不會沒太陽，他們就想着把當天的月份牌的頁子撕下去。晚上差不多總是睡得很早，夜間醒來又彼此詢問着：

「幾點啦？天快明了吧！」

十六號到了。

煤及米麵都完了，孩子的奶粉又淨了，孩子的毛衣，也早織完了線，僅僅差那末兩把線的樣子，不能穿起。

只是「晨星」沒有出版，稿費更沒有送來。

一整天，他們坐臥不安。他到市場去了好幾趟，來來回回尋遍了書攤，總沒有，書販對他那末厭惡地禁言不理。她在家裏一直靜聽着外面的叩門聲，還向房東劉太太囑託了兩回，請她也給聽着雜誌社的來人。

晚上，他們默默地坐着。好久之後，妻又蹙了眉埋怨他：

「那天我說讓你把稿子自己送去吧，你偏要寄；說不定寄到寄不到呢！」

「你看，那天我不是告訴過你嗎，我已經打電話問過，他那裡說已經收到，並且說極好，已經排

印了！」

可是妻又說：

「今天你該打電話問問，爲什麼還不出版？」

「我也已經問過了，說是不久就出！」

「看了嗎，看了嗎！這怎末等得？」

妻的臉欲雨似的陰沉。

他把焦灼強自壓一壓。

「等不得也只有等着！」

「我那天買米麵叫煤，還給劉太太借了二十塊錢呢，說的是今天還，說的是今天送來稿費就還！今天還累人家給聽了一天門，明天我不出門了，我怎末再見人！」

妻的眼淚零零，直要滴下來。

他看她很可憐，又覺她很可氣，總是女人氣，像鷄心眼兒那末小，今天沒還人家，人家也沒來要  
哇！

突然，劉太太一步闖進來，照例，像飛進一羣山鴉。

「看呀，今晚又是怎末啦？二十塊錢，在我們手裏算了什麼！吳太太，幹嗎就放在心上？別說這

一點，就說你們的房租，欠下快四個月了，哪回我也是一問就罷了，我若跟別的房東似的，哼，那早就——」

妻知道自家的家醜，全讓人家窺穿了，再無法在人家面前誇口說嘴。她站起來對劉太太說聲請坐時，眼淚已經禁不住滴下來，忙忙回頭去，但自覺分明已被人家看清了。

劉太太的話雖然像很慷慨，像很同情他們，可是吳未名聽着，討厭極了！看不起劉家，他一向具着成見，從大人到孩子，從說話到走路，沒有一點順他的眼。假如不是欠下地房租，一定早就搬走了。所以，他只是稍微抬了抬屁股，又坐下了，只是「嗯」了一聲，沒說出什麼，便又轉臉去看牆上的詩句。

劉太太却唧唧輕笑了兩聲，進一步再問：

「你們的五百塊錢，準嗎？」

「準給的，是稿費！」

妻說着，聲音微弱得有些可憐。

他氣憤地，厭惡地，心裏的咒詛，差點兒脫口爆出來：

「什麼準呀準的，你個臭買賣人的老婆，懂得什麼！」

劉太太却像不知趣，又像故意向他們賣弄富貴：

「你們不都是什麼洋學堂畢業過業嗎？噯，難爲你們！我們家就沒有上洋學的，都說洋學靠不住。我們小二子他叔叔，只念了兩三年私書，可就是算盤兒好，前天又匯來六百塊錢。小二子他爸爸，街上的買賣，這些年一年好似一年，馬馬虎虎，哪一年不賺它幾萬！可是他也沒畢過什麼業。小二子他哥哥，十二歲就也到櫃上去了。」

妻一直應着是，是，是。

他簡直憤懣極了。姓劉的老婆太侮辱了他們，有幾個臭錢算狗屁，反正是下賤！狡黠卑詐，對商人古有定評！稿費，是最高貴最光榮最正當的獲取，是知識的代價，是心血的報酬！他個臭娘們哪懂得這個？就是妻借她二十塊錢呀，連房租，總共還不過一百元呀。哼，稿費，一次就要進五百！……他想着想着，禁不住嘴角下彎又下彎，斜睨劉太太一眼，氣從鼻孔促暴地噴出來：

「哼！」

劉太太把嘴上多半截香烟，隨便投到地上，伸出那煮白薯擰在一般樣兒的「改足派」的腳，把香烟踏亂了。從衣袋裏又摸出煙盒來，前門的，拿一枝給妻，妻接了，又給他，他搖頭拒受了。他還卑棄地望妻一眼，心裏罵：哼，沒抽過臭前門烟嗎！劉太太自己又點了枝，有意無意地噴着烟，就又興與快快地說下去：

「我們櫃上新近走了個管賬，吳先生整天發愁找不到事作，我看還不如到我們櫃上去呢！」



妻一面向劉太太點頭露笑，一面又凝望着他，好像是徵求他的同意。

在他的眼前，紅一片紫一片的，真想發作起來，罵姓劉的老婆一頓，她簡直是明明罵到自己臉上來了，怎末，讓一個作家去作管賬？不用說事實，就由她這句話，這種思想，已是侮藐的巴掌在自己臉上，打出火燒來！

這時，孩子醒了，妻去看孩子，劉太太只得走了，才算給他解了圍。他望着劉太太討厭的背影，覺得吹竈一身唾沫才出氣。

十二月十七號，十八號，……他們熬受着，期待着。

他差不多天天在附近的店鋪裏借電話催問「晨星」的出版日期，他變了好些姓名，總是冒充讀者或定戶催問。就這樣，他還覺得人家會猜得出的。每次借電話進店鋪的門，他再三注意掌櫃的眉色。拿起電話機時，總是未說話，心先怯悸得跳，只得作出粗細不同的語聲，音韻懸殊的腔調。

甚至一月十六號又失望的過去了。

這些日子，他對妻，真也感到無限氣憤。她不但唧唧啾啾，有時還擦眼抹淚的。尤其常到劉太太屋裏去，唧唧啾啾，不知說些什麼。除非她從那屋回來時，臉上帶些笑意；進門見了他，立時，臉又陰雲滾佈，一陣暴風雨，眼看就要到臨似的。他告訴她「晨星」一兩天就要出版，她像全沒聽見。她對他的什麼話都現着絕望的神情。

十七號清早，他們還沒有起床，劉家的老媽子在窗外高呼：

「吳先生起來嗎？外面有什麼星不星的人來送東西！」

他身子像給彈簧托起似的，一面穿衣服，一面應着：

「起來啦！起來啦！」

睡朦朦的妻，問他什麼事，他沒迭得說明白，就跑出去了。妻掀起簾，外窺着。

一刻之後，他驕笑着，拿五本「晨星」進屋來。

「韻卿，你看，你看！」

「愛之碩果」果然刊載第一篇，題目是用特號鉛字，編後記中還特別介紹了一大篇。

「稿費呢？」

「那也反正不能過多久！」

「你沒問問送書的？」

「那還問什麼！」

「可是今天又什麼也沒有啦！」

「那，那想辦法，想辦法！反正再沒有幾天了！」

妻沒再說什麼，心裏打算着：再向劉太太借十塊。因為她眼見了「晨星」，也就使她眼前重現了

希望之光。

十八號，十九號，二十號，又過去了。

這幾天，雖然他們仍然等待得焦急，但心裏已是興奮的，已有着把握似的。他們各自拿一本「晨星」反復讀着，回想着當年初戀，熱戀，結婚，蜜月，公園，影院，每逢兩人的眼光相觸時，就自然發出會心的微笑來。

二十一日正午，吳未名又到那幾個朋友家裡去談天了。

轉幾個彎子，他到底把話頭引到「晨星」上去，說着真興奮。

老王哼了兩哼，彎着嘴角說：

「好勁，眼睛也沒有你這樣的，晨星早就要停刊了；沒有稿費，誰肯給它寫？哼，哼！除非你肯捧場！」

老趙又說，頻頻請舌地：

「好麼，賣太太的名，我看你還不如乾脆賣她的——」

老孫把老趙推一下，向他指一指，眨一眨眼，老趙便把語尾闌住了。可是他們一齊大笑起來。

他異常窘促地也笑着，臉雖然自覺是燙熱的，心裏却響着一百個不平與不信。停一刻，才想起話來對老趙報復幾句：

「我太太沒有你太太那份險子，若是有，我也會跟你一樣鬧綽了！」

「是麼，是麼，這可生不得氣！」

「險子不好，不見得渾身處處都不好！……」

「嘿嘿嘿！……」

他們胡說着，漫笑着，直到天黑，才分散。

吳未明進屋門，首先看見桌上那封信，「晨星文藝月刊社」來的，不錯，他仔細看了看，不錯，跟約稿時的信封一樣，他這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心突突跳起來，眼前一片榮華。同時，向北屋舉腕了一眼。

「啊！怎末光個信封呢？」

他想着妻喜得故意同他開玩笑，趕忙跑進裏屋去。

怎末？妻伏在床上哭了，抽搐着，好像哭過很久了。看見他，她立時發作起來，手拍着床，頭搖着，腳蹬着。

「快看吧，快看吧！大作家！你的傑作！這五百元稿費可好！你害苦了我！我手指到這會還疼呢，還疼呢！」

他忙把妻身邊已被她壓搓得繃褶的信箋拿來看，字是鉛印，只有幾個是後來墨筆填寫的：

韻卿

先生女士：所賜

大作愛之碩果已刊于第五期璇珠錦繡爲做刊生  
輝匪淺做社以經費關係最近兩月合刊付印前曾  
奉上做刊五册聊表謝忱嗣後仍望本諸愛文藝愛  
做刊之初衷源源惠賜

傑作無任翹盼此請

撰安

晨星文藝社啓

一月廿日

手顫抖着，喉間像梗了什麼，他一句話說不出。

妻哭得那末可憐，他真覺得難爲了她。一片黑遮了他的眼，同時又閃過一片紅。突然，他像瘋狂似的，牙咬得格格登響，脚一蹶，手中的信箋撕成了碎星。他想起老趙的話來：『賣稿，賣心血，簡直還不如人家窰姐賣肉呢，那還可以得現錢！』他的作家夢碎了。正想把五本「晨星」同所有稿紙，一齊全撕掉，劉太太又進來了，照例，像飛進一羣山鴉。

『這又怎末啦，吳太太？這些日子，你算哭成了李三娘！』

妻坐起來，抹抹淚痕，只說一聲「劉太太」，又哽咽着去擦眼了。

他的心像火在燒，刀在絞，他的腳像站上了棉絮，踏上了搖板。

「吳先生，什麼晨呀星的，那全靠不住，不用再想那些啦！我看得明白，吳太太哪是能受這樣苦累的人呢，唉，也真難爲你們！吳先生，我看明天就到我們櫃上去吧，這也不用我什麼薦舉！吳太太那天一說，我就答應了，就給小二子爸爸說了。房租，我總不願提，怪薄氣的，借幾十塊錢，在我手裏算什麼，說起來，我們在一塊兒，總是有緣的，嘻嘻嘻嘻！」

妻以淚眼瞅住他，像懇求；又看見劉太太的大眼，像威脅。他渾身一陣冷，一陣熱。躊躇復躊躇之後，到底點了點頭：

「嗯！嗯！」

(三〇年冬)

## 骨 頭

一 看見妻鼓着的大肚子，就好像有人低聲告訴他：你快要作爸爸了！他不喜歡，他簡直是有幾分恐怖。不是嗎，作爸爸需盡作爸爸應盡的義務的。將來孩子的教養費，那還是以後的問題，當前的急務，就是怎樣可以弄得一筆錢送妻進醫院裏去生產。借，當，全試行過多少次了。借錢總是難成功，因為他的朋友也都是跟他一樣窮的。進當舖每次總是妻去，他一想就覺得那該多末難堪！每次妻鼓着大肚子拿了衣服什麼的出去，過一會再拿了一些雜合麵，豆芽菜，醬，鹽的大小紙包回來，他就羞慚得恨不能哭一頓，心裡又詛此怨彼地想罵一場。有時自己恨自己，狠力扭住自己大腿不放手，或自己敲着頭額激起些麻木，覺得自己應該受嚴酷地懲罰與輕藐地辱蔑才安心；當生活折磨他無法隱忍時，他感到自己一向常常引以自矜自傲的正直與熱情，在今日，那全不過是懦弱，愚蠢，無奈的自慰，難掩的羞辱，他覺得自己一向憧憬的詩的世界，詩的人生，那全不過是春夢般的虛幻渺茫。人在現實的生活中，天天都要吃飯穿衣，天天都要用錢，然而他沒有錢，也沒有忍心沒有狡計弄到足以維持生活

的錢。真的，在今日，他感到自己不配作丈夫，更不配作爸爸，甚至不配在這人間作人；否則到處盡是錢，自己怎末就不忍心且無能去攫取呢？正直，熱情，害了自己，讓自己酷愛了文學。起初，憧憬着作一個文學作家那該是多末詩意呵！到如今，才醒悟到這是人世間最狹窄的一條現實生活的路。不過，生活的艱苦雖然擊破了他的作家夢，可是他除了寫稿能賣點錢之外，又能作得什麼呢？到處盡是錢，儘有許多的人在用着各種不費力的方法攫取，雖然利害總是緊連的，樂了自身就苦了別人，可是別人的血汗一樣滋養自家的身子。人本來就是自私性最發達的動物麼！這些，他全明白，然而他怎能忍心也去那樣攫取呢？他只是這樣想罷了。雖然他作品中的生活無術的人物，他的筆都能給他們開闢了指示了生活下去的路向，但他却不能爲自己想出行得通的路走，因他畢竟是個文人。他知道，現在生活的磨難，心情矛盾的擊觸，已使自己的精神時時失却常態，已逼迫自己對人生的看法不得不發生變移；事實上，他知道也儘管知道而已，他畢竟是個文人呵。無論任何時候，一想起妻，他就心裏陣陣作痛，臉上陣陣發燒。妻是仰慕他的文名而愛了他的，愛了他的作品而嫁給的。兩年前，他是她的國文先生，她爲了愛他，背叛了家庭，抹煞了謾議，離開那小縣城，隨他來到這八百里外的都市裏，是要準備同他過詩意的生活的。他爲了答覆她的愛，更決心努力作一個有真實靈魂的文學作家，他同這時常講起些古今文人貧苦生活的事跡。兩年來，他一直靠賣稿吃飯，起初還能勉強維持，後來一天不如一天，因爲物價都隨着時日高漲了，稿費却始終沒有增多，尤其近來，一千字稿費只換得雜



合麵一斤幾兩？他們的胃却像一天比一天擴張。看看屋裏，可能當的東西差不多都光了，她却還總是含笑對他說：苦死也不抱怨！她永遠是他作品的第一個讀者，每讀着他的新作，總是給他許多鼓勵，給他無數吻的慰勞。正爲了這樣，他才越覺得難過，越覺得慚愧，越覺得對不起她，他覺得她此刻不如咒他恨他才痛快，才能消滅心上的隱痛。她告訴他幾次：有錢她也不進醫院去生產！一看見他蹙着眉頭，鬚着蓬亂的頭髮苦惱地拚命向腦中搜索的時候，她便奪過他手中的鋼筆，讓他到院裏走一走，換口新空氣；那時，他就必然雙手插進褲袋裏，背着妻，咬着牙，狠力扭住自己大腿的肉不放手，雖然他明白這樣作對於妻並沒有什麼好處，可是他這樣作了，文人畢竟是文人呵。

二：

當他託教書的朋友找鐘點的希望又成泡影時，妻撒嬌地撫着他的頭髮說：

「大文，依你猜度，這次生個男娃？女孩？」她說着，羞答答地微笑，牽起他的手按按自己隆凸的肚子。

「噫——」他明白妻這時故意這樣說來是爲了驅走他的煩惱，爲他換一換心境，可是他不能振作起來，蹙着的眉頭像個難解的鬱結。

「大文，你願意我生個男孩還是願意生個女孩？」

「噫——男孩，女孩——一樣——」他簡直是支吾地，說不出所以。

「嘻嘻，大文，你先想個名字，倘若生個男孩叫什麼？生個女孩叫什麼？」

「唔——生個男孩叫——生個女孩叫——」

「叫什麼？說呀！作爸爸的還羞愧什麼！」

她搖撼着他的肩膀，他的身子隨着她的手勢癱軟地動着，像被抽掉了骨頭似的。她知道他的心沉淪在我鎮點失望的苦惱裏，然而她更知道只有自己能給他一點真的精神安慰，所以她這樣說話，說這樣的話，她一定要看見他的笑臉才安心。

「嘻嘻，你不說我說吧，我猜透你的心的，生個男孩叫小文，生個女孩叫——」

「不，不，不能叫小文！如今我真討厭死這「文」字了！」他挺直身子認真地說。

「幹嗎這樣說呢！「文」字討厭，什麼字不討厭？」她故意噘着嘴，搖着頭。「「文」字是神聖的，「文人」是高貴清白的！」

「慕文，你這不是開玩笑嗎？兩年來的生活，還不教訓了你？兩年前，我們簡直是作夢，你改名叫「慕文」，我第一聲叫你的時候，你幾乎高興得跳起來，以那樣長長的親吻報謝我！到如今，你還「慕」「文」嗎？你的夢還沒醒嗎？你該學棄這「文」字害了你，讓你吃了苦！你該知道：「文」是「懦弱」，「無能」，「沒出息」，「文人」是「窮光蛋」！」

他感慨地叫起來，妻一手堵住他的嘴，快口說：

「大文，你瘋了嗎？你幹嗎這樣說呢？「窮」並不「下賤」呵！」

「唉，窮不下賤，「文」可是不能治肚子餓呵！無論如何，爲我們的孩子起名，不能再用這倒霉字！無論採用什麼名字全好，什麼名字都比這倒霉字吉利，什麼人都比文人有出息！」

妻真後悔，後悔方才多言，後悔弄巧成拙，否則也許他可以自己靜靜坐一會，默默睡着，把我鐘點的煩惱淡淡忘掉，也許此刻正沈淪在恬適無愁的夢中。然而她不能立刻無言，她機靈地又變了話鋒，再企圖把他從感傷中解救：

「我不信命運的注定，我却相信機運的輪轉，也許我們的孩子誕生，就是我們好運轉來的開始呢！」

「你是說孩子會爲我們帶來好運嗎？」

「是的！新生在你的作品裏一向是一股可信的力量嗎？」

妻這樣說，他瞪圓的眼睛又立時瞎起了，他本來要同妻認真地辯說的，這時他的心忽然一動，辯說又有什麼用呢？望着妻的臉，體會着妻的心情，隨便點點頭，搭訕一句：

「帶來好運氣，嗯——也許！」

他知道：聽信命運的擺佈，那是可笑的愚竇。生活就是戰鬥，幸福是拼戰的虜獲。生命的偉大是自己創造的，懦弱，自棄是羞辱，等待，依賴是陷自己於無救的死境。然而他此刻自知已沒有爲自己

作生之戰鬥的氣力，已沒有爲自己創造生命的剛毅了。眼前的苦難，他雖不承信這就是所謂命運擺佈的困厄，他却覺得刑罰似地難能忍受，却感到是注定似地無法擺脫。孩子的誕生，那是生命的創造，那新生啓示的意義他不可抹煞，可是孩子將帶給他一些現實的更多的苦惱，他更慄慄。他的心簡直是掉進淤污的泥沼，只憑盆裏的清水已經難以洗淨了。他又癱軟地斜仰在舊藤椅上，像被抽掉了骨頭，凝望一會屋頂紙棚的破洞，當感到那不是透光的天窗時，覺得心裡更滿，更亂，可憐地兩眼閉瞠了！

### 三：

幾天來，妻好幾次按着肚子叫疼，幾天來，他的心痛苦得比妻的肚疼還難受。他和妻屈着手指算過了好幾次，都蹙着眉頭莫知所以：日子還不够呀，怎麼肚子就直疼呢？肚子疼是不是就要生產呢？這對青年夫婦，全沒有這方面的一點知識，幸而他們臨時借來一本「婦女須知」看了看，從上面找到這樣一句解釋：「懷孕六月之後，切忌操勞過度，以防胎兒不安。」才使他們的心略略安靜，否則他們真當是個怪胎在肚裏作魔呢。

「慕文，你還是少勞動吧！一些事讓我來作！」

「那怎樣能行呢？你全沒作過。」

「能行！能行！一樣能行！比如，你從前沒吃過這樣的苦，怎麼現在也一樣能吃了呢！」

「大文，你怎麼又說這話了！苦樂都是主觀的判別，人生志趣不同，對苦樂的判別也就因而不同

了。」

「從前我天天寫稿，你總說怕擾亂我的文思，不讓我在家裏幫你作一點事。如今，我好久連筆都不拿了，就算你不是行動不便，我在家裏作些事，不也是應該嗎？人生享權利就得盡義務，吃飯就得作活。慕文，你不應該總把工作分開，那些是女人的事，那些不當讓男人作，那末我要問你：男人掙不到錢生活，進當舖是女人該去的嗎？」

「幹嗎又這樣說呢？大文！等我不能工作的時候，你幫我作些事，當然可以。可是現在我不是不能工作呀，再說我們兩個人也沒有什麼累活，我肚疼也許是一口氣沒喘勻，也許是一口吃涼了，又算得什麼！我已經好了，今天早晨只是還有一點不自在，這半天全好了！一點肚子疼算了什麼，你從前不是也肚子疼過嗎？」

他真感激妻的恩愛，他緊緊地抱住妻，心騰到喉嚨，兩三分鐘之後，才喘出一口氣，同時眼淚禁不住簌簌流下來。晚飯沒有吃，却也沒覺餓，太陽還沒休息，他們就睡了。

但是，無論如何，他不能睡着，剛一盪眼，噩夢就來驚擾了。米沒有了，煤沒有了，可當的東西差不多都完了，心情不好，稿寫不出，我鐘點的夢又破滅了，像無數尖刀絞在心中，他想不起辦法，想不出路走：難道就奄奄等死嗎？他默默地咬着牙把自己大腿又狠力扭了好幾把。眼睛滯澀得已有些刺疼，頭有陣陣暈旋，感到今夜夜色比昨夜更深黑了，黑色像凝結了千斤重量，壓在他心上，使他喘

不自覺來。他每次藉了翻身奇時，口氣的時候，妻也當是蠕動身子舒一口氣，分明妻也是沒有睡着。

「慕文，你睡着了嗎？」

「睡着啦，好一會啦，這剛醒。你呢？」

「我呀，我也睡着啦。天還早，我們再睡吧！」

「是的，再睡吧！」

這樣，一夜他們說了好幾遍，說着，彼此心裏都明白。直到天亮，他不知翻了多少次身，妻笨重的身子也不知蠕動了多少次。

太陽還沒照上東窗，妻照例又先起來了，也沒理理蓬鬆的頭髮，竟就把兩個綠布提箱打開，把裏面僅有的幾件他們隨身穿着的衣服，反復拿起來好幾次，一方比量着一方凝神默想。忽然丟下衣服，蹣跚蹣跚地倒在床上，皺着眉頭，兩手緊捧着肚子。

「怎末？又，肚疼嗎？」

「不是——有點頭暈，一會就好的！」

她說着，忙把兩手拿開，可是不一會，手又不自禁地在肚上按緊了。

他看着妻灰黃的失眠的臉，滯澀的眼睛，蹙緊的眉頭，感到可憐，更可怕。一時恍然想起來，怕自己同樣難看的臉色被妻看見，忙忙把頭縮進被裏去。

北屋裏趙科長太太的門開了，東房裏吳主任太太也開門出來了，聽吳太太跟趙太太笑嘻嘻地說：

「今夜天氣真好，不冷不熱，睡一宿好覺！」

「可不是嗎，若不是趙先生今天準備請客，那我還得再睡一會呢！請您請吳先生今天給陪客呀，反正禮拜天沒事，吃完了飯湊八圈！」

「謝謝您！這樣不冷不熱的好天氣，我們要去頤和園呢，不是您請客，大家一同去，西直門坐三輪車，才五塊錢，真便宜！」

他聽着，把被更蒙緊些，他甚至兩隻手掌緊捂了兩隻耳朵。

#### 四：

妻脫下手指上的金戒指，堅決主張把牠賣掉。因為箱中僅有的幾件衣服，都是隨身穿的，再說天氣已經漸漸涼了。再說，當舖因為規定的限制，利率不準增加，別的物品價却都在隨時漲高，算起來，收當簡直白賠錢，可是又不能不收，唯一的辦法，就是只出極低的貸價，比如價值百元的，只出三五元，你不當嗎？那儘可把東西拿走，正合他的意思。所以，即便湊合着再當幾件衣服，吃不過幾天又光了，那時再當什麼呢？所以，她堅決主張把戒指賣掉，那總能混過一些時日了。可是他絕對反對，他說：

「那怎末能行呢？這是我們結婚的唯一証物，這是我們愛的見証，當賣了什麼，也得保留着這戒

指，不能當賣，正像我們靈魂不能當賣一樣！」

「不過，大文，賣掉了這戒指就是毀掉了我們的愛情嗎？」

「雖然不是，可是不能賣掉牠，窮死也不能賣掉牠！」

「大文，你怎末越來越孩氣了，一向你沒有這樣執拗過！以後有了錢，我們不是可以再買嗎？」

「再買！再買來怎樣珍貴的能及得上這個呢？存留着這戒指，就是存留着無限可驕傲的記憶。慕文，我們結婚，除了那張並肩帶笑的合影，就只有這戒指了，我們沒有舉行什麼盛典，沒有製備什麼華裝，慕文，你一定清晰地記得我們同去買戒指的那天吧？沒等走出金店的門，我們就彼此拉起手，互相套在指上了，從那天起，到現在，兩年多的工夫，我們哪會脫掉過一刻？這怎末能賣掉呢！你，你真是——」

他再主張當掉甚至賣掉他的末一身西服，妻却又反對了。她說：在如今，越是窮人西服越有必要，尤其是已負相當聲譽的文學作家，常常有什麼集會講演座談之類的事，而且他還計劃着找鐘點。因為，她還有勇氣相信，還有耐性等待：他們的幸福有一天總會來的！他的文學的成就，有一天總會照耀文壇的！她覺得什麼衣服全當了都可以，只有他的西服不能當，被子全當了夜裏挨凍都可以，惟有紫花牀單不能當，他的西服，她一向總給熨得平平整整，紫花牀單，她總洗得非常乾淨，她的意思是不能讓外人看出他們窮，瞧她們不起。所以，她每次拿東西出去當的時候，總是裝在書包裹裏，大搖



大擺坦然走出去，在同院眼中，不露一點破綻。

結果，還是依着妻的意思，把他的一件綢大褂，她的一件綢衫，一牀白布被裏，她的一件毛氈，揀出來，包在一起。

## 五：

抱起包袱，妻本來還打算自己去當舖，可是肚子陣陣劇疼，實在難能支持，才把包袱交給他。他接過包袱，就想走，妻叫住他，一定讓他連西服上身也穿上，他一時真有些茫然，妻很有經驗地告訴他：進當舖，越是穿得闊綽些，一樣的東西，越能多當幾個錢，當舖掌櫃的也比較客氣些。他想：穿西服上身還得結領帶，那末多麻煩，穿件大褂不很可以嗎？剛要向妻說，記憶忽然敏捷地告訴他，僅賸的一件大褂，已經包進包袱裏了，同時他想到：不但今天穿西服，以後出門，將只有穿這套西服了。

包袱挾在左臂下，他雖然向外走着，態度做得坦然昂然，可是心裏衝擊着悞喪地攪亂。出大門時正遇着趙太太也出門，正有兩輛空洋車向這面跑來，趙太太登上一輛，同時說：

「就要一輛。陳先生，您上哪兒？正好坐那一輛吧！」

「我到一個朋友那裏去，喂——趙太太，您先走！」陳大文說得異常不自然，他掂記到自己的秘密已爲人家看破了。

趙太太回頭笑一笑走了。可是洋車夫却像故意捉弄他，緊跟在他身後，一聲跟一聲：

『先生，哪兒？拉你去吧！拉去吧！先生！』

他知道袋裏沒有一毛錢，然而他又像受不了洋車夫的侮辱，便再作出一身昂然，回頭向車夫說：

『來吧！』

坐上洋車，走到胡同口，車夫又問他到哪兒去，他向南一指，裝作很神氣地說：

『就那邊，不遠！』

可是在當舖門口下車時，他匆忙地向裏邊走着，告訴車夫等一等，卻沒敢甚注意車夫的表情。

他聽別人說過，也在別人作品裏看見過，而且自己還模擬着描寫過當舖櫃台的高大，當舖掌櫃的黑硬的心腸，冷森的臉。當時于仇恨之餘，到底覺得有幾分似乎是詩意，或者竟說是獵奇的感覺。事實上，他真沒想到像現在眼見的景象似的讓人喘不出氣來。幸虧自己身量高，舉手就把包袱遞上了櫃台，不然的話，自己也一定像身邊的那些人似的，蹣跚再蹣跚，伸臂再伸臂，才能把東西遞到櫃台上。當舖夥計的手裏，因為當舖夥計的身板總是挺得直直地，手臂也不願遠伸一下。他真信妻的話是經驗談了，假如不是他穿了西服來，那當舖夥計也許不至把同時舉着的四隻手中的包袱撥開，特別先接了他。他的過去。可是接過去之後，當舖夥計反夾街去察弄了好幾遍，向櫃台上一丟，眼皮抖了抖，淡然地

說：

『當多少錢？』

『二十塊吧！』

『二十塊？』當舖夥計搖着頭，一面隨手把包袱胡亂包起，向外推着，眼看就要從櫃台上掉了下來。『給四塊吧！』說着，準備去接別人的東西了。

『十塊吧！一共四件啦！』

『不成，不成！給五塊吧，不當就不用說了！』

當舖夥計說着，已經把別人的東西接過去了！轉轉眼，隨便又提醒他一句：

『怎末樣？五塊！多一角也不成啦！』

『好吧！』他帶些氣憤地說出這兩個字，隨後又覺得不好意思了，便加一句解釋：『好吧！反正也只是存幾天就贖的！』

當舖夥計把包袱向裏面拉一下，同時向他張着手說：

『先生，居住証呢？』

『居住証？』

『是的，如今當舖都得看居住証的號碼、年月不對，不能不小心！萬一有點——那就麻煩了！先生，你老當然沒關係，不過，這是當舖的規矩，官家的命令！』

當舖夥計望着他的西服說着，雖然還滿够氣容，可是他的憤火已燒到頭頂了，不過等他兩旁探視一下，注意到別人的手中都是居住証和東西同時舉着時，他的氣憤沒有發作起來，只是問一聲：

「若沒帶居住証呢？」

「那——那沒有辦法，不能當！」

他真忘記了帶居住証來，他也真想不當了，這種侮辱他能忍受嗎？他想拿回包袱來就走，可是他同時想起一串事來：妻昨天晚上就沒吃飯，此刻她的肚子還在劇疼着，妻屢次來當東西，也都是受着這種侮辱吧？外面洋車夫還等着要錢，方才自己爲什麼還坐洋車呢？真恨自己太愚昧，沒有錢還顧什麼面子呢！——他簡直呆住了，倘若不是當舖夥計又招呼他，他一定又要把手插進褲帶裏，狠扭自己的大腿呢。

他拿了包袱走出當舖，登上洋車，讓車夫拉他回來。路上車夫先嘆一口氣，頭回一回，向他說：

「先生，怎末？也沒當了哇？真他媽的恨人！當東西恨不得磕頭央，還不出大價！哼，他媽的，死了全下十八層地獄！哼！」

這樣一說，他倒覺得洋車夫並不可氣了，而且他還感到洋車夫說這話並不是向他取悅，而是懷有同感的。他應聲說：

「是的，真恨人！」

到家門，正見趙太太也下車。他慌慌恐恐，真恨沒有魔術能把包袱藏起來，趙太太回頭看見他，就嘻嘻哈哈地叫起來：

「喲，陳先生，怎末你也這末快就回來啦？我已走到半路，想起來啦，忘掉了一件東西！」

「恩——我也是忘掉了一件東西！」

他把手中的包袱同時極力向身後遮藏着。

他拿了居住証再回去進當舖的鐵門時，他的腿感到十分酸軟無力，雖然他有意地在腦中演起秦瓊賣馬的故事藉以自慰。

## 六：

給了八毛車錢，手裏只賸四塊二角了。走到菜市，問問價錢都很貴，看看什麼都該買，想想什麼都買不起。來回躡了三趟，這個那個看了好幾遍，結果買了五個燒餅，五個粟米麵饅饌，兩塊，一斤土豆，五角，一角錢葱，一角錢辣椒。還沒有叫煤，手中只賸一塊五角了。今天，他才真實地覺得錢的珍貴。

當買土豆的時候，一個討飯的小孩子，緊追在他身後：

「老爺，可憐可憐吧！賞一個化吧，買個窩頭吃！從昨天晚上就沒吃飯啦！老爺可憐苦孩子吧！」

「他也從昨天晚上沒吃飯嗎？」他心裏痛苦地念了一句。看那孩子才不過十來歲，枯瘦得簡直令

人一瞧就跟酸。他真打算給他一角，可是手中只剩一元五角了。敏感地想到：自己這樣無能養活，將來自己的孩子不是也將枯瘦得如此可憐嗎？他覺得無論如何，總得給這孩子一分二分，雖然一分二分他知道並買不了什麼，可是不給總覺得不安心。不過，袋裏手裏實在又沒有一分零錢，他便向賣菜的說：

『掌櫃的，我沒有零的，你給他一分吧！』

爲他包着土豆的賣菜的，沒有言語。把土豆遞給他之後，拿了一分錢，沒好氣地投給小孩子，一面沉着臉嘴裏咕嚕着：

『給你！他媽的！我倒霉！』

小孩子拾起那一分錢來，同樣沒好氣地投向了賣菜的，也沉着臉嘴裏咕嚕着：

『你才他媽的呢！我不要這倒霉錢！』

賣菜的跨過去要打小孩子，陳大文搶前拉住了，他慚愧得紅了臉，焦急得啞了聲，只說：

『你不用理他！他是小孩子！』

小孩子已經跑出十幾步了，賣菜的還掙扎着罵：

『你他媽狗養的！看你這骨頭！』

『你才他媽狗養的呢！看你這份骨頭！』

小孩子也回頭還罵着。

雖然這幕悲喜劇很快就完場了，陳大文走在回家的路上，心裏可是充滿着無限懊悔與感慨。後悔不該吝惜一角錢！慚愧自己和賣菜的二個大漢子不如一個討飯的小孩子有價值！憾感着他們的糾紛由自己吝惜一角錢——不，一分錢——而起，他們那樣對罵，是否都是含意罵的自己呢？

回到家，把這事向妻叨念了好幾遍。縐着眉頭，在屋裏來來回回，繞了半天圈子，忽然像想通了一件什麼難題似的，興奮得拳頭在空中打着，嘴裏唸着：「對！對！不錯！不錯！」一面到桌前匆忙地鋪開稿紙，開頭佔兩行，上邊寫了題名「骨頭」，下邊署了「陳大文」，一面以近乎喘呼的氣流向妻說：

「蔡文，這可是一件奇遇，還可是一個好題材！一個餓得要死的小孩子，他竟然不屑吃「嗟來之食」，他真有硬「骨頭」，他真稱得起黃帝的裔胄！一定要描寫他，表揚他，頌讚他，寫出之後，一定會是一篇教誨，一個新的人生啓示！蔡文，我今晚就寫，就一氣寫完了它！」

從下午七點直寫到夜裏三點，他的鋼筆在稿紙上一股勁地沙沙響着，寫到興奮處，自己不自禁地笑着把鋼筆在墨水瓶裏用力亂插着，嘴裏叫聲「好」，二百五十字的稿紙，欠兩行半寫了二十九頁。

妻也一直陪着沒有睡覺，給他泡了一壺濃的香片。他寫一頁，她看一頁。他們全沒有一絲瞋意。

他告訴她：

「明天我就把這篇送給孫人傑，前幾天在一次集會上，他三番五次約我給他的『北斗半月刊』寫稿，他還很不好意思地說：『幹嗎你的大作從來不賞給一篇呢？』他說他的特約稿件可以拿到壓倒一切的高價！的確，北斗這幾期常見有知名作家的作品了！從見了他之後，這幾天，就因為沒有值得寫的題材，所以沒有動筆；這可成了！這篇『骨頭』，我自覺至少在我自己的作品中是空前的一篇！』

『大文，經過這樣幾個月的沉默，能寫出這樣一篇得意之作，真也是值得慶祝的！』

是的，就自從「文耕月刊」的編者老劉約去了他五萬字的長稿，暗裏吃了他的稿費，經他再三催問，才兩次還給他四十五元的事，傷了他的心，他咒恨文藝圈裏怎末也出了刮吃脂膏的貪官污吏！同時，也因為找不到想不到想不起什麼有意義的材料，所以，已經好幾個月不會執筆了。這次由這篇「骨頭」開寫，精神振作一下，也許將繼續寫出一些更好的東西！

和妻長吻着快適地睡去了，白天進當舖的氣憤和買土豆的懊喪，全被拋在腦後。

## 七：

果然，青年作家陳大文從興奮地寫了一骨頭之後，十天當中，繼續又寫了五篇東西，總共三萬三千多字，當時就都寄了出去。他還準備繼續寫，繼續寫很多，凡常發表他的作品刊物，他計畫着都寄一篇去，只是除了老劉編的「文耕月刊」。

他跟妻計算着，一月之後，等各刊物都出了版，他的這批稿費，是相當可觀的；雖然稿費標準



沒有高漲，可是他寫得多了。他真感激使他振作起來的那個討飯的小孩子！他說：假如妻能等到那時再生產，那一定送她進醫院去，至少住上兩個星期。妻仍然反對，她說：那何必呢？在家裏更好，因為有他可以親自扶持他，她覺得比多少人扶持她都幸福，只是到臨時用個助產士就成了。他說：那太委屈了她，因為不久的將來並不是沒有錢！她說：有了錢積存起來，預備將來為孩子化用，不是更好嗎？他真感激妻的恩愛，比自己還能體貼自己！他拉住妻的手，說：

「慕文，依你的計劃，那簡直用不了幾個錢了！就只「北斗半月刊」上一篇「骨頭」的稿費大概就足用！在家裏生產，就只是買點鷄子，買點米麵，買點紅糖什麼的就够了！我的「骨頭」七千二百字，「北斗」的稿費，據孫人傑表示，特約稿件大概是按八元計算，七八五十六，他若是慳面子認貨色，也許就給個整數，六十元！」

妻拉了他的手，讓他再撫她隆凸的肚子，他喜歡地輕輕按摸着，不再像那次似地驚懼了，他又嚴正又頑皮地直視着妻說：

「這也是我的傑作！也許就跟我「北斗」上的傑作同時出版！」

妻拍了他的肩膀一下，撒嬌地噘着嘴：

「哼！你的傑作可累了出版家！整天讓人家鼓着大肚子，見人怪不好意思的，八九個月，總還不出版！」

『出版家可是能得盈利呀！那末，你是否希望再版？』

『你，你！多會也不再跟你——』

他哈哈大笑起來。同院的聽着，都有些奇異，因爲一向少聽他這樣笑過，尤其近幾個月來。

又過五天，新出版的刊有「骨頭」的「北斗」已在各書店書攤發賣了，聽說，千真萬確地，比上期銷路好得不少。又過四天，又一次集會上，孫人傑握住他的手搖晃了半天，嘻嘻哈哈：

『陳兄，不愧說，真好，真好！』大拇指挺直着。『希望大作源源惠賜！』

別的朋友也都稱讚他這篇「骨頭」，說是有意識，有靈魂，有熱情，有價值，文字技巧也高妙。聽見也爲「北斗」寫稿的李家華問孫人傑這期稿費什麼時候發，孫人傑氣度昂揚地說：

『明天是五號，明天就發！我們社裏，什麼事都乾脆，按期出版，稿費每月五號準發！不然，作家們就都情願惠賜大作嗎？』

第二天，陳大文早就把西服穿齊了，在屋裏來來回回繞了幾十個圈子，十點一打他就出去了，雇了一輛洋車，也沒有講價錢，直奔「北斗半月刊社」。

進門去問，號房說會計先生還沒有到。問孫社長什麼時候來，號房說那誰知道！半點鐘過去，好容易等到會計先生來了，又說錢在社長家裡沒有取來。三刻鐘又過去，號房才把錢取來。等會計先生一拿出稿費收據，使他立刻怔住了，拿到手中又挨近眼睛，看了幾遍的結果，都是一樣的：

字數 6791

獎金 14.05元

他真想把它撕毀，他的心急烈地咚咚劇跳，覺得已像跳到喉嚨間，張嘴就說不定一口吐出來，他的手已有些顫抖，頭腦似乎在漸漸脹大，強自鎮定了好一會，才問道：

『貴社稿費歸誰算？』

『怎麼！有錯嗎？』會計先生分明不耐煩。

『我是問問按什麼標準計算。』

『按着字數一扣，不就知道了嗎？』

『我這篇是七千二百字呀！』

『那你一定是按頁算的吧？那你也太偏向你自己了！比如空白，標點，斷行，標題，也能算數嗎？』

『你們孫社長怎末——』

『社長他不管這些事！陳先生，你若不領那就以後再說吧！』會計先生好像有點專視他。

『那怎麼說？這是我心血的代價！不過，我不能不問明白！』

他蓋了圖章，會計先生給了他二十元，讓他找出五元五角。他明知口袋裡一角都沒有，洋車錢還

沒給呢，可是他裝作不耐煩地說：

『沒有零錢！』

等號房又換來零錢，他拿了錢向外走時，壁鐘正響十二點。

他聽得清清楚楚，那會計先生在屋裏跟號房談話地說：

『亭，今天開市大不吉！怎末配穿這身西服呵！』也怪，來領稿費的都愛搗麻煩，作家！怪好聽的，我看是一羣窮骨頭！』

『嘿嘿嘿嘿！』

他的心火已燒到頭頂，他要回去質問一頓，他不能總受無謂的侮辱，回轉身去已邁了一步，可是又回轉來了，因為他惦記到：假如同他們鬧起來，說不定無聊的文壇消息專家又要作什麼演義呢。

好說歹說，給了洋車夫兩塊錢，人家還抱屈得什麼似的，說是等了這半天了。

他低頭向電車站慢慢走着，他失掉了一片夢的榮華，他覺得這孫人傑比吃他稿費的老劉更可惡，更陰狠！他想：從今天起，也許又不能拿筆寫下去了，他心裏又失去了動力。

在電車站上，他又遇見那討飯的小孩子了，還是那樣可憐地向人央求着：

『老爺，可憐可憐吧！賞一個化吧，老爺，可憐苦孩子吧！』

可是當看見他時，那孩子立刻轉身去了，忽然又回回頭，鼻子一動，噴出一聲：

「……」

他的臉像被打巴掌，熱辣辣地難受，肚裏像有一百隻鼠爪在抓心。他故意繞到孩子的面前去，右手在西服袋裏攥住那十二元五角稿費，他想應該全數至少應該分一些給那孩子；可是那孩子一看見他就又轉身去了，他知道：那孩子不是怕他，分明是不屑看他，不屑再向他要錢！他苦惱着：怎末躲開別人的眼睛把不當給要飯的的數目的錢給了那孩子呢？他看見那邊賣窩頭的攤子，他要買幾個給這孩子吃，可是又怯懼，倘若孩子不接受呢！

電車來了，他也隨着大家擠了上去。從車窻中向孩子招呼了一聲，把一張一元的票子投下去，電車開了，他也立刻回轉身來，因為他真怕孩子不捨他的錢，再鼻子一動，噴出一聲：哼！甚至再像那天似地罵着：

「我不要這個零錢！看你這份骨頭！」

電車隆隆響着，他拉了拉手的籐環，身子隨車行一搖一歪地，感到十分疲憊無力，像被抽掉了骨頭似地。

文人畢竟是文人呵！

(三二年八月十二日)

# 名片

萃華大學法學院

法學士  
王廷英

當萃華大學的文憑還沒有拿到手，方蓋明子的像片剛剛洗來的時候，這樣的名片他已經印妥五百張準備應用了。十分精緻的名片和十分神氣的像片，他看着真高興，放在書桌上的玻璃板底下，一天總還要取出來看它們四五次，名片和像片擺在一起看了，再分開看，正面看了，又側面看，瞪眼看了再眯眼看，坐着看了，又立起來看，看着看着就走到衣櫃前面向着玻璃照一照，挺挺腰，規規肩膀，

弄弄眼眉，不禁打心裏笑出來了，他覺得「法學士」頂在頭上，他的身份確乎已因之偉大起來，因為他父親不是法學士，祖父也不是，往上推上可考的好幾代也沒有一個，光宗耀祖，當然當之無愧了。雖然祖父一輩子親手在鄉間置了好幾百畝田地，父親在城裏立的買賣，半輩子經營就賺下百十萬，雖然萃華大學四年併作一次交清的學費，四千元，那個相當不小的數目，是祖父從櫃上支了來又親自交在他手裏的，雖然他們是他的尊長，但他們在他的心目中從此也無法不庸俗不渺小了，因為他偉大起來了，他是戴方帽子的法學士。

他祖父和父親都是很吝嗇的，這次破例肯出這筆錢，是以爲他有了一張文憑，再活動活動，就可弄到個一官半職了，他們的目的並非要他作了官去發財，乃是爲了支撐自家的門面，他們這樣大的財產，這樣高的字號，這年頭，沒個支柱實在不好辦，爲他辦文憑謀官的動機，就是因爲去年他們櫃上吃過一次啞吧虧。可是他雖然明白他們的原意，起初他自己的心情以爲辦文憑却有幾分是近乎好玩，以爲有了大學文憑就增了身份添了冠冕；而真的自發的想作官，還是由于下面的兩個因由。

一次，他坐三輪車夜晚回家，爲了車錢，和車夫吵了嘴以至動起武來，他罵了車夫，車夫也罵了他，他打了車夫，車夫也打了他，後來歸了地面，也沒特別爲他作什麼臉面，車夫的樣子還一直那末不遜，他也沒能奈何。走在路上，他垂頭想着，覺得只有張文憑放在家中，只有印了法學士的名片裝在袋裏實際上管不了什麼事；他想，假如有個衙門的徽章戴在身上，那車夫一定不敢還嘴，更不敢還

手，別人也會因他的徽章爲他評一篇理，替他把車夫罵一頓，他自己更可以氣焰地于走開時再回頭怒目教訓車夫一句：

『他媽的！以後把眼睛睜亮了！』

又一次，是他同幾個朋友到「雙紅班」看他的「紅菱」，因爲爭屋子，又吃了個大閉氣，夥計告訴他：那幫客人都是官而上的，他鬥不了。他把帶了去準備送給紅菱的他的方帽子照片又帶了回來，他感到那東西實在也是沒有用，喪氣地走出雙紅班的門時，他心裏暗暗罵着：

『走着瞧！等老子也有一天！』

這兩個因由，祖父和父親都不知道，他忙着各處尋找謀官的門路，有時一天就化幾百應酬費，向他們支取，都沒有費過多少唇舌，因爲讓他活動官作，他們早有目的，方才說過了。

東一路，西一門，這樣活動，那樣拉攏，半月之後，據說某衙門的科長將要穩拿了，祖父和父親聽了，皆大歡喜，商店門上的無線電一直吱吱呀呀放到夜中十二點，表示從這天起，生意再作得鋪張幾倍，也不會有什麼顧忌了。他赶忙又印來五百張名片，姓名頂上不再是「萃華大學法學院」，而是衙門的名子。這次，他可真騰達了，一疊名片帶在衣兜裏，那末沉甸甸的，真的，「科長」不比「法學士」了，「科長」是真正實實的權勢。回到家不說，坐在洋車上，還直把名片掏出來，看了又看，簡直好像有點不認識自己的姓名了。



下午請客，讓櫃上學徒的到「萬盛樓」定的座，可恨那小子真混蛋，死腦筋，「萬盛樓」的記事牌上寫的仍是「王先生訂」，他進門時，夥計們又迎頭向他躬腰，說着「王先生，您來啦！」他簡直氣炸了肺。幸好時間還早，請的人都沒有來，他便寫了幾張名片，讓夥計快去催請。他想：也許夥計就望着名片對他改了稱呼，記事牌上的「王先生訂」改爲「王科長訂」了。但是沒有，夥計好似沒注意，還是王先生長王先生團的，他真想罵一句：

「什麼你他媽的王先生！瞎眼嗎？」

他揉剔菜作的缺滋味，破例沒有另外賞小費，他覺得這樣死腦筋的人作買賣一輩子也不會發達，他決定以後不再照顧這倒霉館子，雖然他父親已是這裏多年的主顧了。

他拉着客人們去洗澡，他心裏想：到澡堂裏也許能圓圓今天的面子，因爲他知道「清和園」的幾個熟夥計都是很機靈的。有兩個客人說別處還有約會，先走一步，等會兒也許「清和園」見。

他領他們進了「特等官盆」的房間，喝着茶，說笑用着從來沒有過的放浪。半點鐘過去，還沒有洗，一直嘻嘻哈哈，評東道西的。讓夥計買了兩次香烟，却都沒去表明出自己是科長來。他暗咒着：這些夥計也都是混蛋，不然，由今天的言談舉止，也該看出自己的身份來了，不然，能有這樣派頭？

先走的兩位客人，有一位來電話了，夥計們一個傳一個應和着拉長了嗓音喊叫：

「王先生有鑒有——？」

『王先生有麼有——？』

『……』

一個夥計掀起門簾，向他說：

『王先生，您的電話。』

『你告訴說，走啦！』他萬分不耐煩地皺緊了眉頭。

同時，他真恨那客人頭腦也不清楚，不儘尊重別人的身份。

接着，另一位電話也來了，這回可使他的心花一下子怒放了，外面夥計們又一個傳一個應和着，高聲拉長了嗓音喊叫：

『王科長有麼有——？』

『王科長有麼有——？』

『王廷英王科長有麼有——？』

『王廷英王科長有麼有——？』

他披了睡衣，拖了拖鞋，提提搥搥走出去，他的眼睛向四下飄忽着，他注意到夥計們在注視他，顧客們在注視他，步子雖極力走得平穩，心裏却分明颯起了得意的旋風。

果然，有兩個夥計向他笑臉道喜，臨走，小費特別賞了他倆每人五元。

他又拉他們去看紅菱，特別都我的三輪車坐；可是這幾個車夫很和氣，以致他這次沒能把對三輪車夫的怒恨報復在他們身上。

紅菱沒有別的容，一見面就偎到他懷裡，軟麻麻的樣子，軟麻麻的笑語：

「幹嗎？真生氣了嗎？這些日子總不來！我病了也不來看一看！」

他聽着心裏本已很滿足，「科長」的名威從此將使他事事如意了。然而他對她無法不示威一下，仍然故意把臉板得冷冷的，坐在床沿上，帶着冷笑說：

「官面上的那件東西特別有靈嗎？他們的錢一個當兩個化嗎？你看，王二爺這可不是唬你！」他掏出一張名片，怕的一拍，放在桌上。紅菱嚇了一跳，拿起來，凝神看着：

××××××××××

科長 王 廷 英

## 玫君低頭笑了

過了新年，照例，是親友們交往期年的時節了。

在鄉村裡，所有的男男女女，從元旦到十五，照例，都拋掉各自的工作，優閒閒，像這半月輕快的日子，是一年勞苦應得的報答。

就是輕易不把臉露給陽光的閨秀們，到這時也都興興快快，趁早吃過飯，聚集到大街的北牆下，排排坐在板櫬上。陽光在她們新衣上映着光輝，春寒在她們塗粉敷脂的臉頰上更點了艷紅。一句平平常常的話，就會逗起一陣無忌的笑聲，她們看着什麼全快活，聽着什麼全喜歡，異常珍惜着這例假似的半月的時光。而她們唯一感到興緻的，還是那些新婚的姐妹們的轎車到來，大家推擁着看新姑爺，用一百分注意，從頭頂直看到腳跟。每當一個走過，就必然集體地對那人作一陣綜合細微地批判，甚至論辯：衣領的式樣呀，顏色呀，身材的胖瘦高矮呀，五官的位置呀，以及行路說話的姿態呀，甚至還有對他們夫婦的各項比較，也全要說個詳盡，稱贊着或者譏諷着。依她們論評的觀點，很可以判定各自憧憬中的人兒，是什麼等類，什麼模樣。其實，她們每年眼巴巴地盼望這幾天，心裏又何嘗不是

具着這番意義的？雖然當你當面說破的時候，她們會赧紅了臉，狠狠咒一聲：「討厭！」

「玫姐，幹嗎今天打扮得這末漂亮？又是等我表哥來拜年嗎？」

三嫂家的蘭妹，遠遠走來，就打量着玫君，又是說，又是笑。

排排坐的姐妹們，立時鬧起一陣尖俏的笑聲，有幾個還拍手打掌的。

「是呀，今天是初四呀，年年都是初四來，明年就雙雙對對一起來囉！」

玫君拘促得不敢抬起頭來，手撫着自己的臉頰，感到異常燙熱，像被人搔到了痒處，心裏不是恨，只是莫可名狀的難堪。這難堪映輝在臉上是欲滴的嬌紅，是飛閃的羞赧。等她們笑聲漸息了，她才舉着右食指直指着蘭妹：

「虧你生這兩片俏皮嘴，到如今還沒回婆家！」

蘭妹轉過身低下頭了，扭捏地想走開，赧色已紅過了耳邊。

七嫂家的菊妹搶前過來，拉住蘭妹，不平氣地快嘴說：

「幹嗎？玫姐姐，真不是嗎？讓人家說，今天打扮得誰最漂亮？真不害羞，誰不知道你臘月裏就作新娘呀，誰不知道你的——」一刻遲疑，到底沒明說出來。「——在北京念書呀，那就該欺侮蘭妹嗎？大家聽着，誰也不能幫她做嫁活！」

大家的鬪笑，使玫君感到難釋的窘困，想不起什麼話答辯，可是至終無意離開他們，心裏尤其不恨這們。從同蘭妹的表哥訂婚後，七年了，一想到他，或者別人一提起他在北京念書，她便立時覺得滿面生輝。真希望大家當着她的面談起他，尤其希望蘭妹報告大家關於他的話。雖然自己的險難免陣陣羞紅，而心裏確然是在向大家驕傲着。有時，她甚至千心百計地轉着彎地故意引起大家的這番話頭來。

大媽家的桂姐是懂得玫君的心意的，一向也是最會刁巧地勾動別人的笑話的，她說話特別注意着蘭妹：

『玫妹的嫁衣不多做麼，今年臘月作新娘，明年還不同去北京？到北京做什麼時樣的沒有？』  
蘭妹心中的話像一筒火藥，火信一觸，果然，立時就響了：

『一同去北京？哼，她，她配！』嘴角努力下彎又下彎，眼也一斜一閃地。『我表哥說過了，再過十年也不娶！』

『哎喲！那，那可不得了，玫妹沒日沒夜地綉的那些花枕面，可得放褪了顏色，是吧，蘭妹？』  
桂姐向蘭妹眨巴眼，她知道蘭妹的話還不會說完。

『花枕面，我表哥不希望那個！聽說他那個女同學送給他的，都是綉的英文字，新時樣的！』  
玫君兩手蒙住耳朵，一面帶些嬌嗔地向蘭妹：

「說謊精，說謊精，誰也甭聽她瞎扯！」

桂姐惟恐蘭妹的心火不能炙旺地燃燒，不能當衆把話語全部宣揚，所以她再火上加油：

「聽了嗎？說謊精！是嗎？」

蘭妹的眼睛，果真瞪圓了，提高了語調，加快了節奏：

「說謊？說謊？不信，等我表哥來了問問看，我親自聽見，他同我媽說過，那個女同學，也不知叫什麼靜——」

菊妹搶嘴接着：

「叫文靜，我聽我姨媽家的表妹說過，她們在北京同學。」

桂姐推菊妹一把：

「聽蘭妹說完了，你別多嘴！」

「對啦，對啦，是叫文靜，他們已經自己訂婚了。那女的跟我表哥一起照的相片，我還見過呢，眉眼那末好看！」轉向致君：「你呀，你給人家提鞋，怕人家也不用你！你呀，等着吧！等白了頭髮——」

「咳，咳！那可不得了，不得了！等白了頭髮，那些花袍花褂怎末再穿呀！天爺爺！白白放了脚剪了髮，還認了好些字！」

蘭妹，菊妹聽桂姐說着，笑得又拍掌，又跳腳。

玫君的耳朵，雖然被手蒙住，她們的話，却依然聽得清楚。不禁地，她臉色變紅又轉白了，像受了最大的侮藐，身子感到無處置放似的。

桂姐對玫君轉了轉眼，立時，又換了柔謫的音調說：

『玫妹，走呀，到我家去鬥牌呀，不聽她們這兩張癩嘴！』

玫君強強閃出笑，沒說出什麼，嘴只動了動，頭隨之搖了搖。

蘭妹還覺得未盡情似地：

『人家哪有心思去鬥牌？在這裏等我表哥呢！』

玫君狠狠向蘭妹看一眼，在大家笑聲中賭氣走開了。桂姐趕前拉住她，菊妹也趨前呼姐姐，她却執拗地掙扎着，而身子又不敢過度地顫搖，惟恐眼淚會因震盪滴落下來。到底她走了。行經矮牆邊，還努力向西方大路上望一眼。立時，又聽見蘭妹她們嚷着笑着：

『玫姐，玫姐！回來吧，回來吧！看西邊，我表哥的轎車來啦，來啦！』

玫君明明知道是她們又搗鬼，可是她的心仍然動一下，好幾次還想回頭望一望。

『玫姐，玫姐！』



聽蘭妹同菊妹叫呼着走到了窗下，玫君索性拿被蒙起頭來。

等她們掀起被來向她賠罪時，她又覺得有些不好意思了；假說是故意同她們開玩笑才蒙了被的。

「玫姐，別生氣啦！省得氣的有個好歹，我表哥也不饒我！」

蘭妹拉住她的手，笑嘻嘻地，更像個頭皮的孩子了。

「哎喲，蘭妹，你別鬧啦！」菊妹嗔嗔地。「玫姐的眼淚還沒乾呢！」

「來，來，玫姐，我給你擦擦淚吧！」蘭妹舉着手絹。「等會兒我表哥來了，你若苦了狀，那我

可——」

「痴痴！痴痴！」玫君打一下蘭妹的手，沒再說出什麼。恨她們又跟來搗亂，否則她將痛快地震起被來哭一場。可是一聽說他等會就來了，心又立時像背陰中的植物望到了陽光，雖然得不到直接的照耀，遙遙望到也是興奮的，也可因以獲得光與暖的慰藉。

「玫姐！快再梳梳頭髮，撲撲粉吧！三姨讓我隔來請你！」

「是呀，是呀，打扮打扮，快走吧！我媽請你去陪客！」

「我不去，我有點頭昏。」

「去吧，去吧，今天的客人專會治你的頭昏！」

「不，不，我不去，不去！」

『不去不成！來，蘭妹，拉着她走！』

推推拖拖，她們已拉她走出房門，又到底又掙扎回來，說是拿手絹。她們也跟回來，像偵緝隊追隨着捉到的犯人似的。

玫君拿了手絹，稍躊躇一下，又到鏡前梳了梳頭髮，撲了粉，又敷了胭脂，索性更添簪一枝花。雖然這倆連聲諷笑，可是她再隨她倆走着，却到底感到了心安，像因之可以保證她溫馨的憧憬之實現似的。

在三婚家裏，鬥着紙牌，玫君的注意全沒在牌上，半天沒有和過一次。蘭妹和菊妹的嘖總是不休，像兩隻愛叫的麻雀，玫君每一失神忘了拿牌或出牌，她們便唧唧喳喳明諷暗諷一大篇，引起一陣鬨笑。三姪在旁邊也時時禁不住一同笑起來，笑得難忍的時候，就無法不自己躲出去，臨走，又不得不叨唸蘭妹一句兩句：

『蘭兒，你總同你玫姐犢犢！』

大家的笑聲剛剛停息，剛把注意回復到牌上，桂姐又在望着蘭妹，菊妹擠眉弄眼了，看她們若立時想不起話說，她就若有其事地再提起大家注意：

『聽！是表弟來了嗎？外面不是車響嗎？』

「表弟？哪個表弟呢？」菊妹也裝作尋地。

「問你玫姐！」

「玫姐，你知道嗎？」蘭妹搶着說。

「……」玫君噙着笑，搖搖頭。

「你猜呢？」

「……」

「玫妹，你就告訴他們，怕什麼？」桂姐推玫君一把。

「我不知道，怎麼告訴呢？」玫君說着，笑也忍不住了，但又努力收斂住。

「我替你說，就是你的健表弟！」桂姐的右食指直指着玫君的前額。

「你的健表弟，你的！」玫君以同樣動作報復着。

「我哪點配？我哪配有那末好個——」桂姐眼睛一轉一轉。

「你看他好，就讓三孃再給你作媒！」玫君快口搶着。

蘭妹，菊妹拍手鼓掌一齊笑起來，一聲一個「好！」笑得她倆都難堪地紅起臉來。

桂姐感到自己是失言了，一時情急得又想起別的話來自飾，只說着：

「撕嘴！撕嘴！」

玫君說了也異常惶悔，感到好像這樣說了，自己的人兒就會被別人真的搶走似的；因為在婚的心目中，自從訂婚後，就覺得姐妹們都羨慕自己，尤其是桂姐，簡直是有幾分嫉妒，因為三婚最先一度給桂姐作過媒的。

蘭妹，菊妹嬉笑的目標，畢竟是玫君：

「桂姐，桂姐，等我表哥來了，我幫你告狀！」

「玫姐，看你頭上的花呀，歪啦！」

「桂姐，你看，這朵花，剛才來的時候，才又添上的！」

「越打扮越美啦，健表弟若是真不愛看，那可辜負了一番苦心！」這樣誚說了，桂姐感到復仇的  
愉喜。

「頻嘴！都頻嘴！」玫君簡直是感到她們都是對自己由羨慕而嫉妒了，否則她們怎的總愛不說好話呢？同時她也惦念着新簪的花是不是真歪了呢？雖然方才插戴之後，還曾對鏡擺正了一下，但此刻却又懷疑自己的記憶了，因之直要藉機舉手探一探究竟。

她們只顧吵嘴嬉笑，全沒注意外面的車馬聲，等聽見一陣皮鞋聲響起，跟着又噉了兩聲「姑姑」時，方健已快步走進屋來了，手裏拉着他的小妹芬。

立時，屋裏像拆毀了喜鵲窩似的，唧唧喳喳亂叫起來，誰也沒顧得同方健作什麼寒暄。

「健表哥，怎麼才來？不知道玫姐早就等急了嗎！」

「健表弟，你可得管管玫妹，看她總是欺侮我！」

「健表哥，你看玫姐今天打扮得多末漂亮！」

把個玫君窘得簡直不知所措了，連自己的錢都不迭收拾，跳下炕去，又被菊妹拉住了，努力掙扎着，總是不得出去。她眼睛趁着身子的扭動，一瞬一轉地注意着健，看他含了笑隻言半句地向她們應付，看芬烏溜溜的眼睛，直盯住自己，她的臉不禁發燒起來，可是一句話都說不出。

「玫妹，你怎麼走？三姑今天特意請你來陪客，客人來了，陪客的怎好走呢？」

「玫姐，健表哥要給你拜年呢，你不能走！」

「健表哥，明年再來就是新姑爺了！玫姐是多末好的新娘子，臉也好，手也巧，說話大樣，脾氣大方！」

「芬表妹，怎麼還不叫嫂嫂？」

玫君好不容易掙脫菊妹的手，跑出了屋門。雖然她們都沒再追出來挽留，可是她也沒有立刻走開，站在月台上，簡直是有些躊躇了，聽她們仍在屋裏笑着鬧着，像不忍離開，又像有什麼力量吸引她，不允許離開。猛回頭又看見芬瞪着烏溜溜小眼睛在門簾邊望着她了，桂姐又探頭探腦鬼鬼祟祟指點芬什麼，玫君心底的秘密像被人看出破綻似的，動作不安起來，怎樣忙腿忙腳走下月台，連自己都不清

楚，本想藉故怕狗咬，呼喚蘭妹一句，話到口邊又嚥回了。踉踉的腳步，剛到屏門，正遇着三孀從外面回來。

「我君，怎末走呀？」三孀攔住她。

「嗯，嗯——」我君一時竟情令智昏地緘不出個原因來。

這時，蘭妹她們都出來了。

「媽，健表哥來啦，芬表妹也來啦！」

「姑姑！」

我君受了聲音的吸引，隨了三孀的扯動，回轉頭來，健正站在月台上笑嘻嘻地對着三孀，也是對着自己，他比去年更魁偉了。

「三孀，我姐真可氣，她光看了新郎子，不等新郎子細看她，她就走了，新郎子生氣呢，說是將來報仇！」

「三孀，張媽不是還沒來嗎？留下我妹作菜不正好？客人也愛吃！」

我君什麼都沒說出，匆匆走出屏門，又匆匆走出三孀家的大門。但她的一顆心却仍然留在三孀的屋裏，留在健的身邊。

魏君回家來，一直是坐立不安，一時走到鏡前，一時又坐在炕上，心中像裝了隻柔軟的暖水袋，癢得那末舒坦，又像爬着幾隻多足的小蟲，癢得那末難耐，像有什麼大事未完，又似無聊得找不到一點事消遣，覺得屋裏太空曠，又感到這空間容不開自己。

媽在上房喊她吃飯已經兩次了，她只是應一聲，却無意走開。等媽又令小姪女跑來喚呼時，她已感到不耐煩了，如同好夢被驚醒將無法繼續圓滿似的，有一分抱怨，有一分厭心，雖然小姪女是她頂喜愛的乖孩子。

『去告訴奶奶吧，不吃啦！』

孩子怎樣瞪圓着小眼睛走去，她全沒關心，又走到妝台前，對鏡中挑挑眉梢，又轉轉眼睛，低低頭，再側側身子，方才添簪的一朵花，杏黃顏色是那末嬌嫩，簪在自己鬢上，映着兩片月暈似的淡淡胭脂，自己看着恍惚覺得是鏡中的一幅畫。她想：健看着是不是也如此想呢？方才健對自己是怎樣表情，越細想越想不親切了，連自己在健面前的舉正是否適當，到此刻也不清楚了，心中全為情感充塞，理智再沒有一點佔有的份。當想起蘭妹她們常提的叫什麼文靜的女學生時，一片黯雲遮了她的眼：恐怕真有那樣一個女人認識健，但她又想到一定是有的，她恨那女人比自己長得好，但她又料到一定好。再向鏡中看看，自己已變得異常俗陋不堪了，雖然她想不出什麼裝束在北京正時興，却疑慮到自己的不一定不為健所喜歡。她焦急得一頭撲到炕上，伏着身子，兩手抱了頭，簌簌落下淚來。

既而她忽地坐起，像有誰拉她一把，狠狠捶了身旁的枕頭一拳，恨自己方才怎該作那些癡想呢？桂姐她們分明是羨慕自己才這樣嫉妬自己的，叫什麼文靜的女學生也許是由她們捏造的名子，就是有那也只是健一時胡鬧的妍頭罷了。是的，她舅母家的表妹是有過妍頭的，可是只胡鬧過幾年就完了，現在表哥不是很愛表嫂了嗎？她相信：邪總不能歸正！不用說別的，健今天穿的絲絨袍就是自己給他作的，不然他怎末不讓叫文靜的去作呢？興奮，希望，如清晨的陽光，撥開她心上的黯雲。

健的絲絨袍，是去年秋天她費了五整天工夫作成的。當時三嫂雖只笑着說：這件衣裳求你這雙巧手好針線！她的臉已忽的一陣紅了。當時蘭妹雖直頑皮地問：你知道這是誰的嗎？她總是搖搖頭，針線不住地作着，笑而不答。有時求蘭妹拉一拉粉線，不惜費上幾多好話，蘭妹越是表哥長表哥團的絮叨，她作得越起勁，臉上越覺光輝，雖然表情顯一點忸怩，羞答答地默聽着。真的，她綉的那自己認爲傑作的帳簾，針線也不會加過這番仔細。因為聽蘭妹說：那是健自己由北京買回的料子，她想那濃茶色一定是他所心愛的，於是，她也作了同樣顏色的一件，今天穿的就是。此刻，她反復想着：方健是不是理會自己的這番心情呢？

她十分惦记，怕健的袍子有一點不合體，那他是否怒懣地咒自己愚蠢呢？然而她又恨不得他真的穿着不合體，只要他能在這裏住一夜，等他睡後，三嫂會悄悄讓蘭妹抱了袍子送來，即使一夜不睡，她也必然爲他修正得處處合適，等他明早再穿起時，會感到意外地歡喜，那時，蘭妹一定會照實告訴



他的。可是，到底他穿着怎麼樣，她無法想明白，因為方寸只那樣趁勢就機地瞞過他幾眼，除了魁偉的身材，帶笑臉的，穿的確是那件淺茶色絲絨袍外，再沒得注意到別的；真恨自己太愚蠢，太懦弱，細看他一眼又有什麼關係，蘭妹她們也就是多玩笑幾句罷了，他也不會因而怪自己的，聽說在北京念書的學生都是討厭驕慣的。

她想：菊妹跟桂姐也許就被三嬉留下陪客吧？那她們此刻正該和健一面吃飯一面說笑了！方才，健是不是同她們繼續鬥過牌呢？是不是就補了自己的位子用着自己未收起的錢呢？她們一定同他談笑得很有趣，也一定告訴他一些關於自己的事情，她們是好意還是惡意？他聽了怎樣表示？她此刻不知該對她們羨慕還是嫉妬，咒怨還是感激。無論如何，她希望她們即時跑來一個，連說帶笑地報告個究竟。一些一些，都似啞謎填在心中，她迫切地需要打破謎底。

恍然若有所悟地走到鏡前，理了理頭髮，正了正鬢花，又拿粉撲在臉上來回敷着。惟恐掩不盡淚痕。

聽窗外快速的脚步就知道蘭妹來了。

「玫姐，客人來了，還不出來迎接，差點兒給你的黃狗咬了腿！」

客人來了？她的心一動。沒等地回話，蘭妹已掀簾走進來，身後跟來健的小妹妹芬。

「芬表妹，叫嫂嫂，給嫂嫂拜年！」

「嫂嫂，」芬的小臉頰，胭脂紅得似熟透的蘋果，一見就似嗅到了香味，語聲是那麼圓潤清晰。  
「給嫂嫂拜年！」

玫君不知該說什麼好，吞吞吐吐叫一聲：「芬——」，便停住了，拉住芬的小手，臉比芬的臉更紅，只說：「請屋裏坐！」

「芬表妹，哥哥告訴你的話，快說呀！」

芬閃着烏溜溜的小眼睛，望着玫君只是眯眯笑，微啓的嘴唇，似初開的花瓣。

玫君拿出一大盤糖菓給芬吃，親手選擇一塊最味美的糖遞給芬：

「吃吧，這樣的好吃！」

「嘿，真是有面子！」

「蘭妹，你總是頻嘴！你不是客人，又不是孩子，還等我來讓嗎？自己儘可隨便挑愛吃的！」

「我？我不吃，我沒有那樣好的哥哥！」

「你總是——」

玫君的母親來了，問了芬許多話，芬字字板板回答着，她誇獎芬總是書香門第的孩子，才六歲就這麼會說話，這般懂禮貌，給了芬五塊現大洋。

「五媽，你聽見芬表妹說話，就聽見我健表哥說話啦，看見芬表妹的模樣，就看見我健表哥的模

樣敬。」

「是，是，從訂了親，這幾年來拜年，不好意思再讓進家來啦，從前來拜年總是給我磕頭問安，當他小的時候，當在這裏住姑家，我還抱過他呢。」老太太說着異常高興。

「幸虧五媽心計高，給玖姐選個這樣好姑爺。」

「嘻嘻，幸虧你媽作媒，更幸虧你舅媽生了好孩子！」

母親同蘭妹說着大笑起來，玖君也耐不住低頭笑了，當注意到芬的小眼睛一直注視自己時，只得更低下頭去。母親讓把借菓給芬帶走，玖君忙忙找出一條自綉的手絹給包滿了。不防綴在衣紐上自用的手絹被蘭妹搶了去，蘭妹就拉住芬連跑帶跳地走了。

「看，你蘭妹，越來越像小孩子了！」母親送她們走了回來，笑着說：「車走出大門了，她到底追上，表哥，把搶去的手絹塞在她表哥的衣袋裏！」

玖君直要問：是不是健就把手絹帶走了？可是試了好幾次，總鼓不起開口的勇氣，雖然是對自己母親。而母親却似明白她的心思，過一會，又說：

「健也像個小孩子，就真個把手絹帶走了，那麼花的手絹，男人家怎好使用呢？」

聽說帶走了，玖君高興起來。怪母親老了不懂現在的事，她聽說學堂裏的學男生都是愛用花手絹的。

她想着想着，太興奮了，對了鏡子直笑。那手絹也是自己挑了邊又綉了花的，花在一角上，是一一  
對並頭小鴛鴦，健是頂機靈的，蘭妹也許說是自己特意送給他呢。

她躺在綉着枝頭雙棲「白頭翁」的枕上，腦中展開無限榮華的麗夢。

(三十二年夏)

# 陳鬍子想了半夜

錢四啦，

水瀾啦，

陳鬍子茶館快完啦！

多糟完？

明天完，

陳鬍子眼珠瞪得滾溜圓！

「陳鬍子的屁眼呢？」

「陳鬍子屁眼朝東南！」

「陳鬍子趕來啦！」

「跑呀——」

一羣孩子提了茶壺，嚷着叫着，從陳鬍子茶館門前跑過去，有的壺蓋跑掉了，也全不覺得，好像一

真怕陳鬍子趕來捉住打屁股。可是自從上月賈禿子的茶館開了市，他們再也不倒（買的意思）陳鬍子的水了，每天傍晚，他們提了茶壺從陳鬍子茶館門前越過，不這樣應聲和氣地嚷叫幾遍，又像噪喉痰瘰似的。所以，這些日子，他們倒水總愛成羣結夥，向門裏拉着風箱的陳鬍子探頭探腦弄個鬼臉伸舌頭，就一窩蜂地嚷着跑走了。賈禿子的花紙水菓糖誘惑着他們，倒一壺水自給一塊糖，一心思就一口口嚙吐沫，真恨大人爲什麼一天不多喝上幾壺水，非得等到傍晚才讓他們來倒一壺兩壺。他們看不起陳鬍子，他從來沒給過他們一塊糖，他們覺得不戲弄他一下不痛快似的。

陳鬍子聽着真刺心，他恨這些不懂事理的小孩子們，他恨賈禿子不想別的生意，單單開茶館，恨賈禿子開茶館用了些卑下的手段，還賣些他聽了生氣的東西，更恨那些年輕小夥子們太不顧面皮，像羣透臭的蒼蠅，整天圍着賈禿子的老婆，打水的打水，拉風箱的拉風箱，這還不算，又他媽的編出謊來教給孩子們叫着來搗亂，真的：

『俺姓陳的跟他們何仇何恨！』

鄉下人的生活不比城裏人，儉省得竟連損害自己身體的事也視爲應該，反正不能白白糟蹋。柴一米，雖然柴米都是自己勞力的獲取，不用說別的，就是喝一壺白開水也覺得可惜。夏季秋季，場裏地裏忙活了一天，晚上這都是吃點剩窩窩頭，井裏打桶涼水來，一家子每人喝上兩碗完事。到了冬天，按說晚上應該吃點熱飯了，可是同時又因爲沒有什麼勞累的活作了，多吃了飯，那不全是白糟踏？又

費米又費柴。所以，就是冬天的晚飯，也只是把午飯剩下的窩窩頭放在炕頭上的棉被底下，讓牠不至太涼，大家湊合着吃一點，到茶館裏化兩大枚倒來一壺白開水，每人喝上一碗半碗就算了，白開水喝多了不也是白糟踏？多喝一壺就多費兩大枚。

陳寶莊佳有二百多戶人家，一家一壺水還每天要賣二百多壺呢，何況陳十爺，陳八爺，賈貴爺他們幾家，人口多，像城裡人似的，喝茶當作解悶，一天一家就常常要倒上十壺八壺。所以，自從陳鬍子放下了跑遍天下吃四方的把戲担子，在家裏安安靜靜住下來，二十一年了，一到舊曆九月底，他的茶館便開市，而且開市便大吉，每天二百多壺水不算，還賣許多小包煙，洋火，燒紙，醋油什麼的，一直到過年春末天暖，吃飯又可以喝涼水的時候，才停火暫時歇業。這樣半年的茶館，穩把穩拿，從前是幾百吊，如今是幾百塊，這盈利也就足他自己一年的吃用了。因之，他常想：就算將來自己担不動水的時候，也可臨時雇個年青的來幫忙，反正這茶館總能養他老的。他雖沒有一壟地能生穀長麥，又孤另另一個人生活着，殘年的心境却少有凍餓的憂慮，也少有難排的寂寞，因為夏天秋天，他總是背着糞筐莊前莊後蹦蹦跳跳，走累了找個道旁的樹蔭，脫下一隻鞋子墊着屁股坐下，跟在田裏工作了半天放下鋤頭或鍬刀來休息的漢子們隨便聊聊天，把身後腰帶上插着的旱烟袋拿下來，一面說長論短地講着話，一面把烟鍋插進烟荷包裏，狠勁反復地又捻又搓以幾遍，烟鍋裏裝滿了烟絲，夾在裸脚的大拇趾二拇趾之間，再一下一下打火石，引着火棉，按在烟鍋上，參白鬍子的嘴唇用力吸抽着，微發一

的兩頰便一陷一鼓的，濃濃的白烟一股一股從鼻孔噴出來，嘴裏的論道也就更顯得津津有味了。等天氣一冷，茶館開了市，這裡便變成陳寶莊的風水地，像陳老福，陳寶廷，賈長有，賈武臣白了鬚子的幾位，除了回家吃飯，往往一天不離開這裏，他們幫他添煤，拉風箱，他們喝他們的白開水，抽他的包烟，他也不要錢，他們跟他非常說得來，因為他們一張嘴起碼就是光緒年間的事，也因為他的把戲担子挑了半輩子，南北東西幾千里的地方都到過，千奇百怪的事物遇見過，一提「在家靠父母，出門靠朋友」的當年生活，心情立時年青了許多，不禁露出幾分驕傲與矜持。總之，這些年他自己生活得滿舒適，兒孫滿堂的賈長有還直羨慕他的清閒呢。就自從賈禿子的茶館開了市，奪走了他的買賣，雖然他膀上還裝着滿不在乎，心裏的憤火却一直燒到了頭頂，陳寶廷他們雖然天天還照例來幫忙，可是他沒有那末多話說了。翻來復去，他總想不透這件事，即便他急得直摸鬚子，他想：

「如今人心爲什麼一下子壞到這般地步呢？」

今天陳寶廷他們都沒有來，陳十爺家有喜事，都去幫忙去了。因爲沒有人爲陳禿子守門，早起挑水的時候，每担一挑就開門鎖門一次，麻煩得使他直捧扁担，雖然昨天又沒有賣掉多少水，今天只担兩挑水缸就滿了。這些日子，再不像從前，一天担十挑還多的水，腰板挺直，扁担在背上顛呀顛的，像他當年担着把戲挑子走南跑北似的精神。

吃完早飯，陳禿子就把爐子生着了，七把開水壺來回替換着放在火眼上，不讓燒開的水落了滾，



以僥倖水的提了壺來，不用臨時再忙拉着拉風箱，只要拿過來灌上就成了，這樣作，也想：今天沒有幫忙的，免得自己臨時着忙，對陳十爺家的喜事也可來得圓滿，不至客人來了沒有茶水着急。結果萬萬想不到這檔買賣也給賈禿子奪走了。從上午到下午，記不得有多少為陳十爺家帮忙的人兩手提了四把茶壺從他茶館門口越過向西去，在賈禿子那裏倒了水，一會兒又從他門口走回去。他們有的低頭過去了，有的還單單轉頭向他門裏瞅一眼，甚至更有的問一句：早生火啦？起初他只是半羨慕，一半忌妒，他心裏說：

『哼，賈禿子的水未必壺壺都滾開！糟塌了茶葉倒還是小事，這大冷天，喝半開水準要中病的！』

後來，他簡直是氣惱了，對那些來來去去提壺的，他直小聲咒罵着：

『簡直都學得臭狗食了，到賈禿子那裏倒水儘管去倒呀，管什麼俺這裏早生火晚生火？不倒這爺爺的水，這爺爺有水還不賣呢！』

他一直把七把水壺來回替換着，七壺水一直冒着濃的白汽，白汽冒出門窗，就給舊曆十二月傍晚的冷氣吸收消失了，像他消失了的希望一樣，無跡無影。

錢漲啦，

水縮啦，

陳鬍子茶館快完啦！

多賠完？

明天完，

陳鬍子的屁眼氣得滾溜圓！

孩子們從賈禿子那裏提了水壺回來，嘴裏含着糖塊，叫喊得更起勁了，而且又學來了新的：

開茶館，

不賣水，

壞了壺，

賠了本。

鬍子賭氣上了吊，

又沒棺材又沒套，

沒有和尚來唸經，

沒有鼓手來吹號，

沒有老婆給陪葬，

沒有兒子給謝孝，

有人哭，

沒人理，

吊上樑頭滾起來，

過年六月下大雨，

滿屋長起狗尿台！

『哈哈哈哈哈！』

這回陳鬍子再也忍不住了；這不分明是登着人頭頂拉屎嗎！一輩子沒娶過老婆，是陳鬍子忘不掉的憤恨，加上這一天的悶氣，一下子全對孩子們發作了，陳鬍子隨手拿起鐵火棍，一步跳出門外去，兩三寸長的通腮參白鬍子直抖擻，舉起鐵火棍，咆哮了：

『打死你這羣小王八崽子！看你們還胡扯！讓你們再吃賈禿子的糟！』

孩子吓得一跑，手裏的開水壺提不穩了，有的傾出水來燙了腳，有的水壺摔碎了，一時吱吱呀呀哭啼起來，一時街心聚來了許多人，七嘴八舌，這不該那不當地嚷嚷着。

恰巧其中有個摔了壺又燙了腳的孩子是賈四順的姪子，賈四順他爸爸活着的時候就跟陳鬍子打過仗的，賈四順又是天天給賈禿子茶館幫忙的一個，賈四順一見就跟陳鬍子對了頭：

『幹嗎吓唬孩子？沒人倒你的水，你窮不要臉啦！』

「那末許你的孩子隨便罵人？」

「有吃屎的小孩子，還有你這不通事理的老混帳嗎？」

「你才他媽的混帳王八旦呢！」

陳鬚子罵着進了一步，鐵火棍高高舉起來，因為許多人攔住，可是沒有打着賈四順，賈四順就跳起來：

「你打！你敢打？甯虎，這爺們見過這個！」

「你小子見過這個可沒噎過這個，打死你王八崽子給你償命！」

鐵火棍沒再舉起，就被別人奪走了。賈四順也被好幾個人扯扯拉拉地拖到遠氣去。他倆還一直在跳着脚罵，不過誰都聽不清誰在罵什麼了。

傍晚時光在鶯囀中逝去，夜色緊跟着濃起來。

始終仍然照顧陳鬚子的一二十家主顧，今晚也沒有來倒水。陳寶廷，賈長有他們忙完了陳十爺家的喜事，倒是都來了。陳寶廷一進門，頭一句話就說：今天賈禿子的水多半是沒有燒開，白白糟踏了好茶葉。陳鬚子一肚子氣立時消了一半，接連絮叨了好幾遍：

「看，是麼，甯想就是麼！憑他小子是什麼人頭呀，他會有那份好心眼！」

賈長有把衙門上的厚草簾子落下來，陳鬚子帶着氣怒的語聲更高了：

「他的水不燒開也不單今天，喝白水的誰覺出這個！說什麼他的水是莊西土井裏的甜水呀，說什麼他一壺水賤一大枚呀，哼，喝壞了肚子看哪個值得多！如今，人，哼，有幾個有眼珠的！」

賈長有他們因為晌午在陳十爺家吃了酒席，一杯連一杯地喝着白開水。陳鬚子向來不預備茶葉，他壓根反對喝茶；正像他反對抽烟捲也不賣烟捲一樣，賺多少錢也不賣，自幼跟着武術老師練工夫，養成的這脾氣，他早聽見武術行的人唸道過：喝茶是會破氣的，練武術的從來講氣工。練武術的脾氣是爽朗的，反對什麼就不敷衍什麼，雖然他知道陳賈廷一向是愛喝茶的。

武臣的烟鍋簡直有個酒杯大，在他們之中，也數他最能抽煙，總是一鍋接着一鍋，進門來他還一句話沒說，烟却已經抽了兩鍋，照例，提起爐眼上的水壺，彎着身子，烟鍋湊近爐眼，吃——地長長吸口氣，煙絲爆着火星，退一步坐在板棧上，向前一伸脖子，鼻孔竈筒似的噴出兩股濁辣的白烟，搖搖頭，說：

「唉，自從禿小子娶了這個老婆，俺們賈家的門風簡直是敗壞了！」

賈長有緊接着搭腔：

「誰說不是呢，咱們賈家也不知哪塊地的風水有了毛病，有這樣後代！要不是娶了個這樣好吃懶作的老婆，禿小子哪會開茶館呢？你看吧，又賣吃的，又賣喝的，燒餅夾餛飩，下酒有驢肉，掛麩湯打雞蛋，另外還賣五毛一包的茶葉，一盒烟捲就塊二八毛的，哼，賣給別人不說，他那個老婆一天就一

三次飽吃足喝，烟捲一時不離嘴，時，我看不久就有那末一天，傷了鬼子飛了鷹！」

「那還用說嗎？」賈武臣慨慷地：「他這個老婆，別看年紀才不過二十多，聽說這是第三嫁了，地道他媽的鐵掃帚星，嫁一個傷一個，你看那份打扮，毛織十不男不女，城裏任憑怎樣時興這樣子，反正咱們莊稼主不能養這個，再說，禿小子也不是那家業，也不是那態兒呀！」

「也許你們還不知道，那老婆還抽白的呢！」

「真的嗎？」賈長有對陳寶廷的話感到幾分驚詫。

「不是真的我還瞎說？看她又黃又灰的樣子！賈禿子茶館就賣白的呢，聽說連四順也抽上了，聽說有一天晚上，有人去找賈禿子，賈禿子沒在家，四順正跟那老婆對臉躺在炕上抽着呢。日久了，常去的那羣小夥子，全得學壞，嘔氣脫懶。哼，這真也是咱陳賈莊壞了風水！」

「怪不得呢，」陳老福得機插了嘴：「聽說北窪裏那天劫的那輛雜貨車，裏面就有四順，」聲音突然特別變低，低得屋裏幾個人剛剛聽清：「年青的，若一好吃懶作，若一弄了白的，那就沒有不幹這個的！」

陳禿子半天沒說話，可是覺得心裏太痛快了，憤慨地幾乎叫起來：

「俺就是這樣說呀，咱們鄉下，誰家不是七湊八湊過日子，哪能養住賈禿子這樣的茶館呢！咱算算，俺賣的東西，哪一樣不是白糟蹋錢的？如今東西貴了，哪一天不得幾十塊？一天幾十幾十天塊，

百塊，日久天長，這都是咱們莊子的筋脈呀！他的茶館若開上一年半，咱們莊還可就真完了！」

「什麼？開上一年半？像你說得好，如今真就沒有天爺爺啦？……」

賈武臣沒說完，賈長有又接着：

「是呀，你想，他的茶館若開得長久了，不用說官面上要來抓他，就他的老婆也得給他玩光了，你想，又吃又抽，她一天得糟蹋他多少錢？他的本錢能有多大？就算賺錢，一天又能賺多少？哼，我看不用到年，就得傷了鬼子飛了鷹！禿小子，傻王八旦，如今當他媽的瞪眼王八不醒事，等醒了事那就哭流了眼珠子也不靈了！」

陳霸子聽着真順耳，像這些話都是替自己說的，像他們都是說來爲着自己抱不平的。一個滿懷鬱憤的人，逢到這種機遇，多末該當叫快！陳霸子更有理發抒他的牢騷了：

「這些日子，真饒咱納悶：如今年青的怎麼心都壞到這樣呢？這些日子，小孩子來回喊着罵人，我知道，都是四順那小子跟陳七他們挑咬的，他們巴結賈禿子的老婆，聞他媽的臊氣味，說不清該怎麼樣舔他媽的臭屁股，咱也不知多嚙得罪了他們，拿咱作了對頭，編出辭來罵咱，今天咱老子誓道是要打死四順鬼崽子的——」

「是呀，四順太可惡了，就爲了那老婆，禿小子鬧茶館都是四順的主意！」賈長有說。

「咱沾了六十歲，沒聽說過這樣鬧茶館的，小孩子去倒一壺水，自給一塊糖，爲了奪咱的買賣，

使他媽的美人計，咱莊西的土井，足有二里遠吧，就有他媽的傻小子不惜力氣白給他担水！如今什麼東西不漲錢呀，煤比春天貴了一半，春天一壺水賣兩大枚，如今漲一大枚，說是咱的水貴啦，反正賈禿子是拿賣火當招牌，烟捲，白面，吃的，喝的，哪樣不是賺大利？怎末着，說咱的鹹水啦？這眼井有幾百年了，連賈禿子的老爺爺都是喝着這鹹水活了一輩子的！如今人心都變了，見利就賣，一壺水省一大枚，莊東頭的也跑到莊西頭賈禿子茶館去倒水，說什麼土井的水甜，可是都是半開，半開水喝壞了肚子，看還覺得甜不甜！等賈禿子茶館關了門，看還來不來三大枚喝咱的鹹水！」

陳鬍子說到末了，像已經感到復仇的喜悅，手比劃，頭擺搖，如同賈禿子跟四順他們跟全村裏倒賈禿子的甜水的人們，都立在他的面前，甚至跪在他的面前，聽他的責斥，受他的教訓了。

之外，他們又說了些關於陳十爺家辦喜事時節目，等他們幫他收拾了爐火，他們每人提走一壺剩下的開水回家之後，陳鬍子上門睡覺時，參星已到正南，他自言自語地說：

『半宿了。』

陳鬍子躺在炕上，翻來復去搔癢癢，心情像海濤像江潮，這樣那樣想了許多事。直到昨夜他還反復考慮過的對付賈禿子的辦法有兩個，一個是夜間到莊西扒場了土井，一個是拿着自己當年要把戲用的單刀也拿出自己練把式的勇武跟賈禿子去拚個你死我活；到這時他想都不必採用了，因為他覺得賈長有他們的話是很有道理很可靠的，他心裏細細又重唸一遍：



「……是呀，你想，他的茶館若是開長了，不用說官面上要來抓他的白面，就他老婆也得給玩他光了，你想，又吃又抽，她一天得糟蹋他多少錢？哼，我看等不到年，就得傷了鬼子飛了鷹！……」

同時，他想到：賈禿子茶館關門之後，他一天就又賣二百多壺水了，如遇着陳十爺家這樣的紅白事，他拉一天風箱一定也不怕累。村裏的人們再來倒水，提壺進門時，不免臉上露出心裏的羞愧，他却必然表示着寬懷大量，像忘了有那末一回事，還和從前一樣，怎樣忙也必然等到水沸出壺來才給人家倒上。並且，他還想到：吃過賈禿子的糟的孩子們，一定轉過頭去這樣的罵起賈禿子來，可是話詞不是由他陳鬍子編造，而是孩子們自己隨口喊出的：

禿子頭，

圓圓蛋，

開茶館，

三天半，

娶個老婆會養漢，

不作活，

不作飯，

擦胭脂抹粉抽白面，

賠了本，

怎麼還，

詢了老婆

怎麼辦，

禿子生來本命苦，

禿子腦後王八蛋！

默默想着，不禁摸着鬍子自己笑出聲來，猛一睜眼看見窗紙白了，他關不住心裏欣快叫起來：

「亮了！」

抬頭看看，才知道是十一月的下弦月照在窗上，但是據經驗他知道，緊接着就要天亮的，所以他決定不睡了，實在也沒有瞋意。他計算要費一早晨一上午的工夫，把爐子拆了重整一下，再多添幾把洋鐵壺，自己唸道着：

「賈禿子一闔門，咱不是立時就忙起來嗎？」

唸道着，陳鬍子披起了衣裳。

（三十三年一月十九日）

## 因為老師不在的原故

李長江一連請了五天假了，李長江的爸爸昨天死了。

李長江的爸爸還沒有死的時候，他的同學們就天天講論着，因為老師是村裏唯一的聖人，無論誰家死了人，老師準被請去寫白賬的，老師走了，就是不放假，他們也可舒心玩玩鬧鬧。

今天下午，校董領李長江來給老師磕頭，那就是為求老師去寫白賬，老師送校董一出門，「大學長」趙福祿就離開座位跳起來，拿銅鎮尺敲桌子，立時集中了大家的注意，他說：

「明天誰也不許不來，不來的可別說我——」

趙福祿說着，拿鎮尺在王貴生的腦袋上比畫了一下，表示誰不聽從他的話，他的鎮尺敲誰的腦袋。

張富德，趙小文，李長祥，他們全都答應着：

「我來！」

「我準來！」

「放了假我也來！」

只有王貴生沒答應，當鑰尺在他腦頂上比畫的時候，他的眼睛連眨巴一下都沒有，嘴却嗽一嗽，鼻子翹一下，表示不服氣，還故意吐了口唾沫；雖然這一年來，鑰尺在他頭頂上不知已敲過多少下了。

趙福祿一怒，鑰尺敲了王貴生腦頂一下，眼瞪得圓圓地，直指着他說：

「你敢不來？」

「來不來你管不着！你不是老師！」

王貴生站起來，一把抓住趙福祿的鑰尺，眼睛也瞪圓着，表示了反抗。

跟趙福祿同棹的「二學文」趙富德，過來就把王貴生的手推開了。趙福祿趁勢又敲了王貴生的腦頂一下。大家鬨然笑起來。趙福祿提提肩膀，露出無限得意。

王貴生的目標轉向了，他氣怒地叫起來：

「張富德，你幹嗎也欺侮人！」

老師走進來，立時大家都坐正了。老師對着滿臉怒氣的王貴生，沉着臉斥道：

「王貴生，又是你壞！你怎麼總淘氣？」

「不，老師，他們欺侮我！」王貴生辯說着。

「哼，又是他們欺侮你！怎樣不欺侮別人呢？」

老師說着，直睨着苦喪着臉的王貴生。轉眼又向趙小文，問：

「趙小文，你說，誰欺侮了王貴生？」

「沒有人。」趙小文轉忽着烏溜溜的小眼睛紅着臉回答。

「你說，趙小文還會撒謊嗎？」

老師走近了一步責問着。王貴生心裏想跟老師說：趙小文從那次挨了大學長的揍，就隨了大學長一夥幫了，就專會說謊話了。可是摸經驗，說了也是沒用，老師不會相信的，所以王貴生只是把腦袋更低下，憤氣咽到肚裏去，打個轉轉，又從鼻孔慢慢噴出來。看他不說話，老師單單罵他才用的一套話又罵出來了：

「你在家沒受過家庭教育，上學一年了，還是那麼野性嗎？你也十二三了，你要知道，學生跟野孩子不一樣的，就是野孩子愛打架，愛隨便嚷！」

「老師，王貴生下了學還是去放羊！」

「老師，王貴生他爸爸一個字不認得，也不願意讓他來念書！」

「老師，王貴生他爸爸欠我爸爸錢，那天晚上，他爸爸直向我爸爸作揖！」

「老師，老師……」

趙小文，李長祥，他鬥爭先地嚷着。老師對他們卻沒有生氣，只是攔阻着：

「得啦，得啦，別嚷啦，別嚷啦！」

善向王貴生，又恢復了責罵的口吻：

「明天我到李長有家裏去寫白賬，不許你再不到，明天溫書，溫一年的，後天背通本，聽準了，背不熟可要狠狠打戒尺！」

老師一回臥房去，大家都斜瞅着王貴生吃吃笑起來。尤其趙福祿跟張富德，回過頭來，故意來個鬼臉伸舌頭。王貴生着實感到了空氣的壓力，喘氣異常不舒坦，低着頭，用力搓着自己的手掌。

「二學文，」趙福祿向張富德啣咕着說話，可是歪着頭直瞅王貴生：「剛才老師說的野孩子，你知道是誰嗎？」

「怎麼不知道呢？」張富德跟趙福祿這樣說話，像感到無限驕傲似的：「下了學就去放羊！」

「羊還是我們家的呢！」趙小文趁勢也作福作威。

「羊是你們家的？你們家的人命還是閻王爺的呢！」王貴生向趙小文還擊了一句。

「好麼，好麼，趙小文，讓人家罵了！」張富德吹着火。

果然，趙小文的心裏着起火來，握起拳頭，向王貴生比量一下，嘴一咧，道：

「你不用說，那天晚上，你爸爸直向我爸爸作揖！你爸爸的小命，就在我爸爸手裏！」

「放你媽的屁！你爸爸向我爸爸作揖！」王貴生不禁又高聲起來。

「王貴生怎末你罵人呀？怎末欺侮小孩呀？」趙福祿跟張富德同時厲顏說着。又怒涌着趙小文：「趙小文，你告訴老師去！」

趙小文氣沖沖地走出去。王貴生站起來，詰問張富德：

「你祇屁股人家賞你二百錢嗎？你家的地也是種的人家的，你家的房子也是住的人家的！」

「你管不着！你是什麼東西！」張富德作勢要打架。

趙福祿拉張富德一把，擠眉弄眼，護聲請意地：

「人家是什麼東西，你不知道嗎？提起來可大大有名，人家是「車後尾巴上拴小牛」——」

「帶犢！」

大家說着，哈哈大笑起來。

王貴生像被搔着了癢處，他無言辯駁，可是嘴裏咕嚕着罵了趙福祿一句：

「你爺爺，扒灰頭！」

老師進來了，趙小文跟在後邊。老師氣昂昂地直到王貴生後邊。王貴生垂着頭站起來，知道自己剛被老師罵了，在老師面前此刻更沒有辯駁餘地，只是眼瞪着棹上的書本，任憑老師又罵他什麼。

「王貴生，怎末你又罵趙小文？」

老師直指着王貴生問。王貴生腦袋更低下去。

趙福祿嚇過臉，站起來，直瞪王貴生一眼，說：

「老師，王貴生罵趙小文說：放你媽的屁！」

「是！是！老師，是這樣罵來着！」大家隨着大學長的眼色一齊應和着。

王貴生仍舊沒辯說一句，腦袋更低，像賭氣似的。因之，老師的怒火更盛了，命令趙福祿：

「拿過戒尺來！」

王貴生依然一句沒說，伸出了左手，身子斜着，腦袋轉過去，好似左手已和他沒有了關係。老師明白，這他又是不服氣的代表，所以戒尺打下去，手頭就一下比一下吃勁了。二十戒尺打完，王貴生始終一聲沒響。老師放下戒尺說：

「倘若不是進了臘月，眼看就要放學，王貴生，你這樣學生，就應該開除！」老師還嘆了口氣：

「上學一年了，還是野性未退！」

趙福祿守着老師，照例裝得老實，他爸爸又是校董，又是村長，所以，老師對他很好，常常把許多權語交給他，常常拿他作榜樣。

這時，老師沈默了二刻，眼睛翻騰着，又說：

「王貴生，你跟人家趙福祿學學，他才比你大四歲，已經上學六七年了，又守規矩，念書又好，



看你，哼！」至此，老師顯示着不屑再說下去的表情。

趙福祿站起來，向老師恭恭敬敬，問：

「老師，這一年念的書，明天全背嗎？」

張富德隨着也站起來，問：

「老師，明天還讓大學長管着背書嗎？」

老師換了笑臉：

「是，全背。」掃視了全屋一下，三十多個學生全長縮地望着他。他又換了表情，命令着：

「全聽着，明天過午，全在大學長棹上背書！」

「老師，背不熟的呢？」趙福祿問。

「你記下來，告訴我，我會厲厲審審打他！」說着，特別注意了王貴生：

「明天你若再不來，你若再背不熟書，可記住吃戒尺！」

趁老師一轉臉去，趙福祿跟張富德回頭來向王貴生驕傲地弄個鬼臉，同時又拿領尺比量了一下。

老師又要回到臥室去，快出教室門了，趙福祿又趕上去叫住：

「老師，我爸爸說，問問我家的春聯寫完了嗎？」

「回家報告校董吧，明天有事，後天就寫！」

「老師，我爸爸說往城裡買好紙去啦，我爸爸說一共寫一八副，大門還是寫兩個大「鴻禧」字，老師，你有大楷筆嗎？我家有。」趙小文說。

「有，我有大筆。」

「老師，我爸爸說，往城裏還買餅、菜呢，包餃子請你，我爸爸說，讓校董爺爺也陪着。」趙小文說得很快。

「這孩子，這孩子，真有意思！」老師瘦猴臉上的細眼睛笑成了一條線，走回來撫摸着趙小文的腦袋。

大學長引頭，全屋隨着老師的動作鬨然笑起來。只有王貴生，仍然苦喪着臉，垂着頭，似在盤算什麼。大家的笑聲，他似乎全沒聽見。

好容易盼到天黑，放了學，王貴生的肚子叫過好幾陣了，他心似一支離弦的箭，家裏籃子裏的冷窩頭，是箭射的標的。誰想一進門正看見爸爸和媽媽發脾氣了。爸爸說：什麼賤也還不了，人家都逼着要，今年不收成，明知糧食沒有多少，爲什麼天天還吃這得末多，一家幾口的肚子，都像填不滿的草窟窿！媽媽不說話，只是抱着小弟弟哭着，小妹妹瞪着驚怕的眼睛，拉着媽的衣襟。爸爸嘆幾句，就在炕沿上，垂着頭坐一會，坐一會，站起來又嘆。王貴生倚着門框，畏縮地站着，望望爸爸，望望媽媽，肚子餓似乎一時忘掉了。

今晚媽媽連熱水也沒有燒，小妹妹叫餓，媽沒理她，王貴生也就沒敢登上板櫬去摸窩頭籃子。

過一會，媽也沒勸說，爸爸不嚷了，爸爸的眼在他和他九歲的弟弟的臉上細看了一陣之後，似乎看出來一線未來的希望，爸爸倚着牆，眯縫着眼，好像想得挺遠。

張嘴閉嘴試了好幾次，王貴生大着胆子把話吐出：

「爸爸，人家趙福祿趙小文他們都請老師寫春聯了，咱家多賠買紙寫呢？」

萬萬想不到爸爸一聽就暴怒起來，他厲聲叫着：

「你他媽的混蛋嗎？咱，咱家配什麼貼春聯呢！過年，過他媽的年月！貼春聯，買紅紙，哼，簡直插他媽的門幡吧！」

王貴生望着爸爸的暴怒，真怕狠狠的巴掌再打在自己臉上，不自主地退縮到門限外面，兩腳像支不起身子的重量。

媽媽跳下炕，一手抱住小弟弟，一手攔住爸爸：「幹嗎，你簡直是窮瘋啦！孩子說句這個，就值得這樣嗎？就值得說這喪氣話嗎？」

「算了吧，這倒霉的學，過年反正不上啦！」

「說這個幹嗎，我願讓他上學嗎？剛過了年的時候，人家村長不是說城裏有公事，不上學的受罰嗎？」

「讓他罰！咱們窮人念書，本來就沒用。你算算，今年這一年，他上了學，就誤了多少事，甭說別的，爲柴纜也少拾兩千斤。念了這點子書，大狗跳，小狗叫，還不全是在瞎扯淡！就說這個老師吧，哼，咱聽人家說，斗大的字也許認得十石八石的，聽說連百家姓都寫不下來，唱歌，體操，當了窩頭當了飯？管得了誰的肚子不挨餓？」

「得啦，得啦，別說啦！這怨得了孩子嗎？簡直窮瘋啦！」

媽媽的話總算把爸爸勸住。

躺進被窩已好久，王貴生翻來轉去睡不着。他頂恨張富德，因爲張富德原來跟他是要好的，就自從舐上了大學長的屁股，當上了二學文，却特別欺侮起他來了，論念書，論寫字，論身量，張富德憑什麼當二學文呢？他決心，早晚會有那末一天，等他長得有了大勁頭，他一定狠狠揍張富德一頓才出氣。

第二天早起，連飯也沒吃，王貴生就到學校來了。他恐怕爸爸說，今天老師不在家，再讓他去放羊，也免得再打架。畢竟他對於老師，比對爸爸更信從，昨天老師說了，今天誰也不準不到；雖然他對於老師的不公平，心裏也存着咒恨。

趙福祿，張富德他們全也來得比往常早，他們擠眉弄眼，挽手搭肩地表示着特別親熱，只是誰也不理王貴生，一雙銅鎖只在趙福祿的手裏敲得噹噹噹響，王貴生明白這是對他示威，可是他不怕，

因爲趙福祿每次拿鎮尺敲他的腦頂時，他或拳或脚或嘴總也還擊過。

王貴生自己坐在棹上，來回翻着書，嘴裏悄聲讀念着，任憑別人怎樣在他身邊跳來跳去，嘎嘎鬧鬧，他也全不正視一眼，他自己知道，現在誰都不再和他好，誰都怕趙福祿手裏的銅鎮尺。

趙小文尖聲叫着：

大舅長，

二舅丈，

三破碗，

四尿盆，

五小鬼，

六財神，

七菩薩，

八王八。

末了一句，故意湊近王貴生的耳朵尖叫一下，大家隨着鬨聲笑起來。王貴生裝作沒聽見。

「八王八是誰呢？」大學生挑逗着。

「八王八是王——」趙小文悄腿悄脚，走近王貴生，指了他的後腦頂一下。

王貴生一回頭，趙小文已經轉過身去，裝作沒事人搖搖擺擺走了。大家的笑聲，使王貴生臉紅起來。

『趙小文，你說說，怎末他是八王八呢？』二學文作個鬼臉。

『他是車後尾巴上拴小牛，帶犢，他是「犢」（貴）生的！』

說得，

太絕生，

爸是長脖子，

媽是養漢精！

隨着大學長的唱道，大家笑得拍手打掌，跳跳蹦蹦地。

『你媽是養漢精，你爺爺是扒灰頭！』王貴生氣怒地把拳頭握起。

『幹嗎？想打架嗎？孫子，告訴你，打架沒有你的！想挨揍現成！』

不等大學長指示，二學文他們的拳頭已經舉在王貴生的眼前。

『你背熟書了嗎？』

『你管不着，你不是老師？』

『老師讓我管！』

『我就不聽你管！』

『二學文，記着，他背不熟，回頭報告老師！』

『活該！』

『活該？活該挨戒尺！』大學長眼一轉，說：

『趙小文的鉛筆，你偷去了吧？今天數你來得早！』

『我看是你偷去啦！』

『嘿，你還不招嗎？大家搜！』

張富德，李長祥他們在王貴生的抽屜裏，一陣亂翻，果然搜出一支鉛筆。

『看吧！你還說什麼？你爸爸是窮光蛋，你買得起鉛筆嗎？』

王貴生真像個衆目之下現職的偷兒，但他沒有偷兒的羞愧和畏縮，只是情急地說：

『欺侮人的沒好處，欺侮人的他爺爺是扒灰頭！』

『听他媽的說，又背不熟書，又偷鉛筆，看老師回來那一頓戒尺吧！』

『碎碎，』

卡卡卡。

打的王八爪子開了花！

「哈哈哈哈哈，王八瓜子開了花！」

「王八蓋子搬了家，哈哈哈哈哈！」

大學長拿鎮尺在桌上敲了幾下，叫道：

「大家坐下，都坐下！」

比對老師還服從，大家很快地都回到自己位子坐下了。

「趙小文，你唱唱，誰他媽跟老和尚那個呀？」

趙小文小眼一眨，唱起來：

那團入他娘，

媽媽長，

腳尖上，

掛鈴鐺，

叮叮鑼鑼到集主，

吃的什麼？

麩餅子脆又香，

哪兒吃？



舞台上，

誰買的？

老和尚。

『到底哪個人他娘呀？』

『王王王，王王王，王貴生他娘！』

王貴生紅着眼睛，暴怒得像隻生虎，翻身跳起來，順手拿起一塊石硯，直向趙小文拋去，趙小文的頭上鮮血流出了，立時大家打趣的笑聲停息了，有幾個嚇得哭起來。大學長手中的鎮尺落在地上，只是驚怕着：

『快告訴老師去，快叫趙小文他爸爸去！』

王貴生看見血色，自己也駭怕了，趁大家驚慌着，他忙忙跑出學校，一氣跑出二里多路，在一片大松林裏站住，那是趙小文家的祖坟，登上坟頭，向村邊張望着，看看是不是已經來人追他了。臘月的冷風吹着他，松枝上的積雪吹在他臉上，他的心跳着，覺得混身更發燙了。

（三十三年春）

## 後記

我的「太平愿」出版後，相識的朋友和不相識的先生們給了我許多鼓勵，對這深厚的友情，我除了衷心銘感之外，還應該以最大認真寫出的作品來答謝，但是我沒有，其原因，假如不太追責自身的倦懶，那就該埋怨生活不使我有認真寫作的餘暇，關心我的作品的相識的朋友和不相識的先生們，會斥我這是遁詞自飾嗎？

現在，我又在友情的鼓勵下集了六個短篇，定名「騾驢集」出版，這六個短篇小說的內容和技巧比「太平愿」中三篇的如何，我不想自己說什麼，實在作品擺在讀者面前也無須說什麼，而我又是不會自我頌揚也不會巧虛偽謙的脾氣。在此無法不絮叨幾句的是關於「騾驢集」這個名字。

我是不愛文譎諷的人，而爲何用這樣兩個文譎諷而且看來與內容不相干的字作書名呢？這是因爲這裏的六篇小說的題名都不適於作書名，害我苦思了許久，終沒想起來合適的字，當時我的兩個孩子從外邊回來了，看他倆一刻不閒地跳跳蹦蹦，很有活力，於是就取了他倆的名字作了書名，而且看着他倆無羈無儻的頑皮的樣子，我不禁欣然對妻說：

「看這兩匹野性的小馬！」

我很愛孩子的頑皮，因為我自幼就缺少這一點，也許是在拘謹的家庭教育中失却了這一點，所以雖然採取了「伊利亞特」的插圖作這書的封面畫，可是我不敢像「伊利亞特」中英雄「海克托」似的希望將來別人稱讚他的孩子說：

「比他爸爸更強！」

當然，我不忍希望孩子再學自己的拘謹。

關於我孩子的名字，一位朋友也會疑問過我：

「你不是不愛文譎譎的字嗎？」

是的。但孩子取名「騮」「驪」並不是本諸辭源的註釋，說什麼「驪騮」是周穆王八駿之一，這我並不是說不希望為自己孩子取個含意吉祥的名字，當然更不是不希望自己的孩子將來長得如他們名字一樣的好。我的孩子的取名，原是另有意義的。

男孩子取名「騮」，乃是因為他的兩個哥哥長到三四歲都病死了，家裏老人愛孫的心更殷切了一層，所以當他落生後，老人也就不免存幾分迷信，希望送子娘娘把這匹小馬給「留」住，所以就取名「騮」了。沒想到留住了他，他媽却在他會跑會跳的時候死去了！

女孩子取名「驪」，是因為她媽的名字叫「華」。她雖然離開人還不會跑，可是和她哥哥奪起東西來，比她哥哥還橫。

我愛自己的孩子，以孩子的名字作為自己書的名字，在我是件十分高興的事。

馬 驪 三四年五月三十日

集 驛 韶

•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六月初版 •

著 作 者 馬 驥

總 經 售 中 國 公 論 社

北京小紅圈廠八號

• 定價八十元。有版權。 •

